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第三季
(股票代碼 1326)

公司地址：彰化市中山路 3 段 359 號
電 話：(04)723-6101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6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7 ~ 8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9 ~ 10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12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3 ~ 14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5 ~ 99
	(一) 公司沿革	15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 ~ 18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 ~ 32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2 ~ 33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3 ~ 64
	(七) 關係人交易	65 ~ 74
	(八) 質押之資產	74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74 ~ 75

項	目	頁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75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75
(十二)	其他	75 ~ 96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96 ~ 97
(十四)	部門資訊	97 ~ 99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7)財審報字第 18001732 號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台化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六)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新台幣 113,150,660 仟元及新台幣 105,529,911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8%及 19%；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1,941,234 仟元及新台幣 18,110,919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13%及 12%；其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含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分別為新台幣(4,014,374)仟元、新台幣 1,733,986 仟元、新台幣(2,717,117)仟元及新台幣 3,043,232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31%)、5%、(4%)及 5%。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核閱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部分非重要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台化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核閱

列入台化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核閱，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核閱。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出具之核閱報告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核閱報告。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對前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83,601,944 仟元及 77,412,112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3%及 14%，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對前述公司認列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 1,600,507 仟元、新台幣 7,688,099 仟元、新台幣 14,523,028 仟元及 17,043,567 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之 12%、22%、22%及 29%。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漢期

會計師

周建宏

吳漢期
周建宏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1 1 月 2 日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9月30日及民國106年12月31日、9月30日

(民國107年及106年9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2,099,137	5	\$ 29,684,599	5	\$ 25,902,170	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六(二)						
	金融資產—流動		4,599,258	1	630,396	-	630,559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六(三)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9,073,291	19	-	-	-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十二(五)	-	-	117,617,800	20	118,560,358	21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十七)	710,504	-	-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14,075,180	2	10,971,286	2	10,464,232	2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七	107,264	-	13,006	-	10,47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22,264,873	3	21,653,085	4	18,053,898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0,073,045	2	9,049,561	2	6,844,180	1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6,768,992	1	7,366,582	1	6,004,164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5,531,164	2	13,727,806	2	15,457,618	3
130X	存貨	六(五)	41,753,718	7	38,837,031	7	36,239,838	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七	10,792,807	2	4,291,251	1	7,091,677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77,849,233</u>	<u>44</u>	<u>253,842,403</u>	<u>44</u>	<u>245,259,171</u>	<u>44</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六(三)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6,915,467	16	-	-	-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十二(五)	-	-	43,994,286	8	40,956,228	7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十二(五)						
	流動		-	-	25,093,528	4	25,424,740	5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及七	114,744,342	18	112,476,716	20	106,237,699	1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七	128,332,988	20	125,345,618	22	124,782,880	23
1780	無形資產		650	-	1,042	-	99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375,479	-	1,883,829	-	1,881,601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9,920,970	2	9,689,071	2	10,338,500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52,289,896</u>	<u>56</u>	<u>318,484,090</u>	<u>56</u>	<u>309,622,645</u>	<u>56</u>
1XXX	資產總計		<u>\$ 630,139,129</u>	<u>100</u>	<u>\$ 572,326,493</u>	<u>100</u>	<u>\$ 554,881,816</u>	<u>100</u>

(續次頁)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9月30日及民國106年12月31日、9月30日

(民國107年及106年9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7 年 9 月 30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	\$	32,878,969	5	\$	23,142,134	4	\$	28,482,016	5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八)		11,897,051	2		1,579,763	-		1,679,521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九)		196	-		-	-		-	-
2150	應付票據			287,501	-		199,518	-		198,124	-
2170	應付帳款			6,464,664	1		7,500,163	1		5,952,105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8,716,240	3		17,949,939	3		12,392,113	2
2200	其他應付款			11,225,234	2		10,693,867	2		10,683,059	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	-		118,800	-		207,900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7,098,693	1		3,927,165	1		2,516,332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十一)		16,685,626	3		12,174,978	2		12,320,122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6,511,272	1		5,139,667	1		4,670,564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11,765,446	18		82,425,994	14		79,101,856	14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		29,800,000	5		34,050,000	6		36,000,000	7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		20,084,447	3		29,795,576	5		32,068,253	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315,156	-		259,691	-		332,394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7,020,026	1		7,294,156	2		6,406,275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7,219,629	9		71,399,423	13		74,806,922	14
2XXX	負債總計			168,985,075	27		153,825,417	27		153,908,778	2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三)									
3110	普通股股本			58,611,863	9		58,611,863	10		58,611,863	11
資本公積		六(十四)									
3200	資本公積			9,110,824	1		8,682,798	1		8,668,152	2
保留盈餘		六(十五)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6,487,920	9		51,046,840	9		51,046,840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3,131,385	9		46,567,089	8		46,567,089	8
3350	未分配盈餘			82,640,769	13		84,218,728	15		68,959,115	12
其他權益		六(十六)									
3400	其他權益			129,518,099	21		109,169,026	19		110,020,893	20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三)	(	539,014)	-	(	626,468)	-	(	595,688)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388,961,846	62		357,669,876	62		343,278,264	62
36XX	非控制權益			72,192,208	11		60,831,200	11		57,694,774	10
3XXX	權益總計			461,154,054	73		418,501,076	73		400,973,038	72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承 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30,139,129	100	\$	572,326,493	100	\$	554,881,816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王文淵



經理人：呂文進



會計主管：劉佳儒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及七	\$ 107,635,317 100	\$ 88,201,895 100	\$ 306,288,815 100	\$ 259,629,84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十二)(二十一)(二十二)及七	(92,148,987) (86)	(73,951,603) (84)	(260,865,947) (85)	(222,060,772) (85)
5900 營業毛利		15,486,330 14	14,250,292 16	45,422,868 15	37,569,077 15
營業費用	六(十二)(二十一)(二十二)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355,857) (2)	(2,208,555) (2)	(6,728,273) (2)	(6,337,543) (2)
6200 管理費用		(1,520,252) (1)	(1,477,128) (2)	(4,463,536) (2)	(4,135,101)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876,109) (3)	(3,685,683) (4)	(11,191,809) (4)	(10,472,644) (4)
6900 營業利益		11,610,221 11	10,564,609 12	34,231,059 11	27,096,433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及七	8,778,288 8	5,142,127 6	11,008,572 4	8,803,115 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611,895) -	410,478 1	845,351 -	(485,680) -
7050 財務成本	六(七)(二十)及七	(615,317) (1)	(595,532) (1)	(1,703,745) -	(1,798,610)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5,366,180 5	5,483,142 6	16,027,008 5	13,799,842 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2,917,256 12	10,440,215 12	26,177,186 9	20,318,667 8
7900 稅前淨利		24,527,477 23	21,004,824 24	60,408,245 20	47,415,100 19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三)	(1,976,678) (2)	(1,802,216) (2)	(7,302,555) (3)	(4,799,810) (2)
8200 本期淨利		\$ 22,550,799 21	\$ 19,202,608 22	\$ 53,105,690 17	\$ 42,615,290 17

(續次頁)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六(十六)(二十三)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3,179,529)	(3)	\$	-	-	\$	16,087,304	5	\$	-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4,468,380)	(4)		-	-	(	2,159,525)	-		-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7,647,909)	(7)		-	-		13,927,779	5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254,401)	(2)		409,628	1	(	963,104)	-	(	3,316,776)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12,474,695	14		-	-		16,006,730	6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26,661	-		2,873,204	3		393,559	-		3,182,484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72,918	-	(	72,074)	-		243,500	-		327,77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1,854,822)	(2)		15,685,453	18	(	326,045)	-		16,200,217	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9,502,731)	(9)		15,685,453	18	\$	13,601,734	5	\$	16,200,217	6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13,048,068	12	\$	34,888,061	40	\$	66,707,424	22	\$	58,815,507	23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9,749,336	18	\$	18,092,995	21	\$	47,003,535	15	\$	38,244,499	16
8620 非控制權益			2,801,463	3		1,109,613	1		6,102,155	2		4,370,791	1
本期淨利		\$	22,550,799	21	\$	19,202,608	22	\$	53,105,690	17	\$	42,615,290	1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5,740,318	5	\$	33,090,292	38	\$	52,317,980	17	\$	56,299,947	22
8720 非控制權益			7,307,750	7		1,797,769	2		14,389,444	5		2,515,560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048,068	12	\$	34,888,061	40	\$	66,707,424	22	\$	58,815,507	23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4.20	\$	3.87	\$	3.60	\$	3.29	\$	10.35	\$	9.10
9720 非控制權益淨利		(	0.57)	(	0.48)	(	0.29)	(	0.19)	(	1.45)	(	1.04)
9750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3.63	\$	3.39	\$	3.31	\$	3.10	\$	8.90	\$	8.06
假設子公司對本公司股票之投資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擬制資料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4.18	\$	3.85	\$	3.58	\$	3.28	\$	10.31	\$	9.06
非控制權益淨利		(	0.56)	(	0.48)	(	0.29)	(	0.19)	(	1.45)	(	1.04)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3.62	\$	3.37	\$	3.29	\$	3.09	\$	8.86	\$	8.02
		\$	7.09	\$	6.5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王文淵



經理人：呂文進



會計主管：劉佳儒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歷經核閱，未於一般公認審計準則下核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其他綜合收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現金流量避險有效部分之損益	屬中避險工具	庫藏股票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餘額		\$ 58,611,863	\$8,622,642	\$ 46,663,535	\$ 41,927,550	\$ 72,560,103	\$ 988,624	\$ -	\$ 90,933,647	\$43,174	(\$360,572)	\$ 319,990,566	\$ 59,649,846	\$ 379,640,412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淨利		-	-	-	-	38,244,499	-	-	-	-	-	-	38,244,499	4,370,791	42,615,290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424,921)	-	20,502,940	(22,571)	-	18,055,448	(1,855,231)	16,200,21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8,244,499	(2,424,921)	-	20,502,940	(22,571)	-	56,299,947	2,515,560	58,815,507				
106年股東會盈餘分配	六(十五)																	
法定盈餘公積		-	-	4,383,305	-	(4,383,305)	-	-	-	-	-	-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4,639,539	(4,639,539)	-	-	-	-	-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32,822,643)	-	-	-	-	-	-	-	(32,822,643)	-	(32,822,643)	-	-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六(十四)	-	43,842	-	-	-	-	-	-	-	-	-	-	-	43,842	-	-	43,84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六(十四)	-	1,668	-	-	-	-	-	-	-	-	-	-	-	1,668	-	-	1,668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	-	-	-	-	-	-	-	-	-	-	2,790	-	2,790
合併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	(4,473,422)	(4,473,422)	-
子公司購入母公司之股票視為庫藏股票		-	-	-	-	-	-	-	-	-	-	-	-	(235,116)	(235,116)	-	-	(235,116)
106年9月30日餘額		\$ 58,611,863	\$8,668,152	\$ 51,046,840	\$ 46,567,089	\$ 68,959,115	(\$1,436,297)	\$ -	\$111,436,587	\$20,603	(\$595,688)	\$ 343,278,264	\$ 57,694,774	\$ 400,973,038				

(續次頁)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的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現金流量避險有效部分之避險工具	庫藏股票總計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餘額		\$ 58,611,863	\$8,682,798	\$ 51,046,840	\$ 46,567,089	\$ 89,333,126	(\$2,052,251)	\$125,624,639	\$ -	\$ 8,077	(\$626,468)	\$ 377,195,713	\$ 60,896,423	\$ 438,092,136
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58,611,863	8,682,798	51,046,840	46,567,089	89,333,126	(2,052,251)	125,624,639	-	8,077	(626,468)	377,195,713	60,896,423	438,092,136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淨利		-	-	-	-	47,003,535	-	-	-	-	-	47,003,535	6,102,155	53,105,690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11,661	(360,871)	5,670,301	-	(6,646)	-	5,314,445	8,287,289	13,601,73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7,015,196	(360,871)	5,670,301	-	(6,646)	-	52,317,980	14,389,444	66,707,424
107年股東會盈餘分配	六(十五)													
法定盈餘公積		-	-	5,441,080	-	(5,441,080)	-	-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6,564,296	(6,564,296)	-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41,028,304)	-	-	-	-	-	(41,028,304)	-	(41,028,304)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六(十四)	-	58,076	-	-	-	-	-	-	-	-	58,076	-	58,07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六(十四)	-	368,237	-	-	-	-	-	-	-	-	368,237	-	368,237
逾期股利轉列資本公積	六(十四)	-	2,178	-	-	-	-	-	-	-	-	2,178	-	2,178
發放已轉列資本公積之逾期股利	六(十四)	-	(465)	-	-	-	-	-	-	-	-	(465)	-	(46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	-	-	-	-	-	-	-	597,183	597,183
合併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	-	-	-	-	-	-	-	-	-	-	(4,730,713)	(4,730,713)
減資退回股款		-	-	-	-	-	-	-	-	-	-	-	(12,536)	(12,536)
合併子公司持股比例變動調整庫藏股票		-	-	-	-	-	-	-	-	-	-	87,454	-	87,454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673,873)	-	634,850	-	-	-	(39,023)	(1,125,322)	(1,164,345)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	-	-	-	2,177,729	2,177,729
107年9月30日餘額		\$ 58,611,863	\$9,110,824	\$ 56,487,920	\$ 53,131,385	\$ 82,640,769	(\$2,413,122)	\$131,929,790	\$ -	\$ 1,431	(\$539,014)	\$ 388,961,846	\$ 72,192,208	\$ 461,154,05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王文淵

經理人：呂文進

會計主管：劉佳儒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 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6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60,408,245	\$ 47,415,10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二十一) 10,762,131	10,887,997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一) 2,158,853	2,173,30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六(二)(九)(十) (167,672)	(4,319)
利息費用	六(二十) 1,703,745	1,798,610
利息收入	六(十八) (504,032)	(413,916)
股利收入	六(十八) (9,628,436)	(7,468,39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16,027,008)	(13,799,84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十九) (838,769)	(803,270)
處分投資利益	六(十九) -	(198,31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流動	(218,872)	-
應收票據	(3,103,894)	(3,426,481)
應收票據-關係人	(94,258)	1,166
應收帳款	(611,788)	(24,92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23,484)	512,255
其他應收款	638,449	(880,946)
存貨	(3,308,907)	5,920,385
其他流動資產	(6,501,556)	(1,682,611)
其他非流動資產	-	(203,18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87,983	1,254
應付帳款	(1,035,499)	(2,573,879)
應付帳款-關係人	766,301	(993,397)
其他應付款	224,313	1,449,487
其他流動負債	1,371,605	1,786,236
淨確定福利負債	(330,365)	(563,56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4,727,085	38,908,756
收取之利息	486,354	423,371
支付之利息	(1,774,150)	(1,848,068)
支付之所得稅	(4,325,360)	(5,955,370)
收取之股利	24,413,557	21,887,20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3,527,486	53,415,889

(續次頁)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6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 1,803,358)	\$ 4,383,442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71,020)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5,780	-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772,909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769,738	-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953,072)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3,529,356
取得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	-	(2,327,57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23,549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66,524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價款	-	(1,683,44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五)	(14,863,624)	(7,327,74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294,852	929,213
取得無形資產	(129)	(179)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418,006)	(6,222,16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512,858)	(12,582,09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9,736,835	2,335,266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0,317,288	180,05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118,800)	150,422
長期借款增加	4,448,121	10,620,011
償還長期借款	(10,252,610)	(16,520,921)
償還公司債	(3,750,000)	(5,250,0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56,235	60,700
支付現金股利 六(二十五)	(41,010,750)	(32,818,540)
支付已轉列資本公積之現金股利	(465)	-
支付現金股利-非控制權益	(4,730,713)	(3,414,612)
對子公司所有權變動	862,142	-
非控制權益變動	2,177,729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2,264,988)	(44,657,617)
匯率影響數	(335,102)	(665,92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414,538	(4,489,74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9,684,599	30,391,91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2,099,137	\$ 25,902,17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王文淵



經理人：呂文進



會計主管：劉佳儒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第三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54 年 3 月 5 日，分設化工、塑膠、紡織、纖維及工務等八個事業部，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之主要營業項目為純對苯二甲酸(PTA)、聚苯乙烯(PS)、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共聚合物(ABS)、聚丙烯(PP)、苯、對二甲苯(PX)、鄰二甲苯(OX)、苯乙烯(SM)、合成酚及丙酮等石化產品之製銷，暨螺縐棉及耐隆纖維之生產紡紗、織布、染整加工一貫作業產品之製銷。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7 年 11 月 2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列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主要影響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以下簡稱「IFRS 9」)係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對民國107年1月1日之重大影響，請詳附註十二(五)2.及3.說明。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 (2) 本集團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以下簡稱「IFRS 15」)時，選擇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將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民國107年1月1日之保留盈餘(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關於採修正式追溯過渡作法對民國107年1月1日之重大影響彙總如下：

福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按客戶所需求之規格對各型積體電路進行封裝及測試之加工業務，原會計政策下於產品相關的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客戶時認列收入，通常係於客戶驗收時點認列。依據新收入準則之規定，因高度客製化之產品對福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不具其他用途，且合約條件保障福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可執行之權利，應隨完工程度認列收入。因此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新準則調減存貨\$392,220，調增合約資產\$491,632，並調增保留盈餘\$24,420 及非控制權益\$74,992。

3.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要求企業增加揭露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來自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

經評估該修正將使本集團增加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之揭露。

4.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此修正係釐清有關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認列，亦同時釐清了一些遞延所得稅資產會計之一般基礎原則。此修正釐清對於以公允價值列報之資產，當其帳面金額低於課稅基礎時，仍然會產生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於評估是否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除稅法有限制外，應將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合併評估，且不考慮暫時性差異所造成之課稅所得減少。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第一季報告董事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對本集團之影響係屬不重大。

本集團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處理，惟採用不

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其影響將調整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初次適用 IFRS 9 及 IFRS 15，係採用修正式追溯將轉換差額認列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保留盈餘或其他權益，並未重編民國 106 年度及 106 年第三季之財務報表及附註。民國 106 年度及 106 年第三季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以下簡稱「IAS 39」)、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以下簡稱「IAS 11」)、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以下簡稱「IAS 18」)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五)及(六)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台化公司	台化地毯公司	紡紗、印染整理、人造纖維及毯氈之製造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持有其表決權超過50%(註2)
台化公司	台化投資(開曼)公司	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持有其表決權超過50%
台化公司	台化國際(開曼)公司	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持有其表決權超過50%(註2)
台化投資(開曼)公司	台塑集團熱電公司	汽電共生發電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台化公司透過100%持有之台化投資(開曼)公司持有其表決權超過50%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公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台化投資 (開曼)公司	台化香港 公司	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台化公司透過 100%持有之台 化投資(開曼) 公司持有其表 決權超過50%
台化香港 公司	台化塑膠 公司(註1)	丙烯腈、丁二 烯、苯乙烯 (ABS)共聚合物 之產銷	-	100.00	100.00	台化公司透過 100%持有之台 化投資(香港) 公司持有其表 決權超過50%
台化香港 公司	台化苯酚 公司(註1)	製造丙酮及合 成酚	-	100.00	100.00	台化公司透過 100%持有之台 化投資(香港) 公司持有其表 決權超過50%
台化香港 公司	台化聚苯乙 烯公司(註 1)	聚苯乙烯產銷 業務	-	100.00	100.00	台化公司透過 100%持有之台 化投資(香港) 公司持有其表 決權超過50%
台化香港 公司	台化興業 公司(註1)	PTA產銷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台化公司透過 100%持有之台 化投資(香港) 公司持有其表 決權超過50%
台化公司	台塑生醫 公司	清潔劑及化粧 品之生產及銷 售	88.59	88.59	88.59	本公司持有其 表決權超過 50%(註2)
台塑生醫 公司	虹京資源 公司	廢棄物清除及 處理	51.00	51.00	51.00	本公司透過持 有88.59%之台 塑生醫持有其 表決權超過 50%(註2)
台塑生醫 公司	FORMOSA BIOMEDICAL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台塑生醫公司 持有其表決權 超過50%(註2)
台塑生醫 公司	台塑水化學 科技公司	工業助劑製造 業、其他化學 製品批發	57.00	57.00	-	台塑生醫公司 持有其表決權 超過50%(註2)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公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FORMOSA BIOMEDICAL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台塑生醫商 貿(上海)公 司	從事健康食品 之批發及進出 口	100.00	100.00	100.00	台塑生醫公司 透過100%持有 之FORMOSA BIOMEDICAL TECHNOLOGY (SAMOA) CO., Ltd持有其表 決權超過 50%(註2)
台化公司	達興纖維 公司	紡織	86.40	86.40	86.40	本公司持有其 表決權超過 50%(註2)
台化公司	台化出光 公司	石油化工原料 及塑膠原料批 發零售	50.00	50.00	50.00	本公司對其具 有實質控制能 力，故將該公 司視為子公司 (註2)
台化公司	台灣醋酸 公司	化學、石化國 貿	50.00	50.00	50.00	本公司對其具 有實質控制能 力，故將該公 司視為子公司 (註2)
台化公司	台灣興業 公司	紡織、聚酯 棉、絲、水電 蒸汽之產銷	42.50	42.50	42.50	本公司對其具 有實質控制能 力，故將該公 司視為子公司 (註2)
台化公司	福懋興業 公司	聚胺織物、聚 酯織物、純棉 織物、混紡織 物及輪胎簾布 之產銷	37.40	37.40	37.40	本公司對其具 有實質控制能 力，故將該公 司視為子公司
福懋公司	福懋科技 公司	接受委託各型 積體電路之購 裝、測試及模 組之加工及研 究開發	46.68	65.68	65.68	福懋興業對其 具有實質控制 能力，故將該 公司視為子公 司
福懋公司	福懋興業 (中山)公司	生產純棉綸、 滌綸胚布、色 布、印花布及 然絲加工紗等	100.00	100.00	100.00	福懋興業持有 其表決權超過 50%(註2)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公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福懋公司	福懋越南公司	從事紡紗、織布、染整、地毯、窗簾及清潔用品等製造、加工與供銷業務之經營	100.00	100.00	100.00	福懋興業持有其表決權超過50%(註2)
福懋公司	宏懋開發公司	接受委託辦理市地之重劃、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與新市鎮、新社區開發及特定專業區開發等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福懋興業持有其表決權超過50%(註2)
福懋公司	福懋興業(香港)公司	銷售尼龍布及聚胺織物等	100.00	100.00	100.00	福懋興業持有其表決權超過50%(註2)
福懋公司	福懋瑞業(香港)公司	銷售3XDRY、Nanosphere、Keprotec、Dynatec、Spirit及Reflex的高科技性能布等	50.00	50.00	43.00	福懋興業對其具有實質控制能力，故將該公司視為子公司(註2)
福懋公司	廈門象嶼福懋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	從事進出口貿易、轉口貿易、商品展示、商品出口加工、倉儲業務及黑白、彩圖的設計及繪製等	100.00	100.00	100.00	福懋興業持有其表決權超過50%(註2)
福懋公司	福懋(同奈)公司	生產尼龍、聚酯長纖產品	100.00	100.00	100.00	福懋興業持有其表決權超過50%(註2)
福懋公司	福懋(開曼)公司	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福懋興業持有其表決權超過50%(註2)
福懋興業(香港)公司	福懋(常熟)公司	生產耐龍長纖織布之染色加工布種、織物面料的織染及後整理加工等	100.00	100.00	100.00	福懋興業透過持有100%表決權之福懋興業(香港)有限公司持有其表決權超過50%(註2)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公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宏懋開發公司	衆懋國際公司	就業服務、人力派遣及仲介服務等	100.00	100.00	100.00	福懋興業透過持有100%表決權之宏懋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表決權超過50%(註2)

註 1：本公司經民國 105 年 11 月 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調整大陸地區投資組織架構，將台化興業(寧波)有限公司、台化塑膠(寧波)有限公司、台化聚苯乙烯(寧波)有限公司及台化苯酚(寧波)有限公司等四家公司，以「台化興業(寧波)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吸收合併其餘三家公司，合併基準日為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註 2：因不符合重要子公司之定義，其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本集團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9 月 30 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72,192,207、\$60,831,200 及\$57,694,774，下列為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子公司 名 稱	主要 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說明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百分比	金額	持股百分比	
福懋興業	台灣	\$ 51,897,764	62.60	\$ 43,310,992	62.60	-

子公司 名 稱	主要 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說明
		106年9月30日		
		金額	持股百分比	
福懋興業	台灣	\$ 41,170,284	62.60	-

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資產負債表

	福懋興業公司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流動資產	\$ 25,277,857	\$ 23,982,143	\$ 23,604,240
非流動資產	83,004,122	70,720,892	67,287,202
流動負債	8,959,150	9,413,895	8,901,502
非流動負債	10,014,914	12,106,570	12,313,167
淨資產總額	\$ 89,307,915	\$ 73,182,570	\$ 69,676,773

綜合損益表

福懋興業公司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收入	\$ 11,336,698	\$ 9,829,248
稅前淨利	3,343,512	974,623
所得稅費用	(105,812)	(57,881)
本期淨利	3,237,700	916,742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695,958	1,128,66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933,658	\$ 2,045,40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179,059	\$ 234,489

福懋興業公司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收入	\$ 33,804,379	\$ 30,929,414
稅前淨利	5,854,240	4,573,247
所得稅費用	(826,037)	(381,763)
本期淨利	5,028,203	4,191,484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1,484,311	(1,960,82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6,512,514	\$ 2,230,65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551,215	\$ 452,734

現金流量表

福懋興業公司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4,390,396	\$ 5,462,36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69,775)	(2,675,54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220,074)	(2,672,64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1,540)	(33,83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	(920,993)	80,33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942,919	5,653,85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021,926	\$ 5,734,190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之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

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聯合控制個體之聯合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當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時，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 (2) 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歸屬於本集團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集團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7.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8.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各項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土地改良物	3年 ~ 15年
房屋及建築	10年 ~ 60年
機器設備	5年 ~ 15年
運輸設備	3年 ~ 15年
其他設備	2年 ~ 15年

(十五)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效益年數攤銷。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及其他長、短期借款。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發生之主要目的為近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而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本集團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2.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二)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發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D.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

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投資貧瘠地區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7.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8. 期中期間發生稅率變動時，本集團於變動發生當期一次認列變動影響數，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之外的項目有關者，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項目，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的項目有關者，則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損益。

(二十五)庫藏股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六)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七)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 本集團係石化產品之製銷、暨螺縲棉及耐隆纖維之生產紡紗、織布、染整加工一貫作業產品之製銷，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
- (2) 產品之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數量折扣、銷貨折讓之淨額認列。本集團給予客戶之數量折扣及銷貨折讓，採用歷史經驗估計，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之銷貨相關之估計應付客戶數量折扣及銷貨折讓認列為退款負債。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通常為出貨日後30~120天到期，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福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積體電路構裝及測試服務。因高度客製化之產品對該公司並不具其他用途，且合約條件保障該公司對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可執行之權利，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已實際提供之服務占全部應提供服務之比例認列，服務之完工比例以已發生成本占估計總成本之比例決定。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當該公司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該公司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二十八)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有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55,801	\$ 132,789	\$ 56,941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6,412,277	5,714,328	6,653,966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19,836,959	15,122,751	11,738,004
附賣回債券及商業本票	5,694,100	8,714,731	7,453,259
	<u>\$ 32,099,137</u>	<u>\$ 29,684,599</u>	<u>\$ 25,902,170</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未有提列備抵損失之情形。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7年9月30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619,504
私募貨幣市場基金	4,085,299
衍生工具	452
小計	4,705,255
評價調整	(105,997)
合計	<u>\$ 4,599,258</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696
私募貨幣市場基金	30,484
衍生工具	(26)
	<u>\$ 31,154</u>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2,074
私募貨幣市場基金	165,739
衍生工具	55
	<u>\$ 167,868</u>

2. 本集團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07年9月30日	
衍生金融資產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仟元)	契約期間
遠期外匯合約		
台北富邦銀行	JPY 50,000	107.08~107.10

本集團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為規避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3. 本集團並未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5.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之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五)。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年9月30日
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5,657,255
非公開發行公司股票	825,839
評價調整	<u>92,590,197</u>
合計	<u>\$ 119,073,291</u>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8,739,607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28,140,173
評價調整	<u>60,035,687</u>
合計	<u>\$ 96,915,467</u>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7,647,909)
累積損失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含屬非控制權益部分)	\$ 47,396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13,916,118
累積損失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含屬非控制權益部分)	(\$ 1,760,172)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215,988,758。
3.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5.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五)。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

	<u>107年9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應收票據	\$ 14,075,180	\$ 10,971,286	\$ 10,464,232
減：備抵呆帳	—	—	—
	<u>\$ 14,075,180</u>	<u>\$ 10,971,286</u>	<u>\$ 10,464,232</u>
應收帳款	\$ 22,521,744	\$ 21,910,658	\$ 18,313,590
減：備抵呆帳	(256,871)	(257,573)	(259,692)
	<u>\$ 22,264,873</u>	<u>\$ 21,653,085</u>	<u>\$ 18,053,898</u>

1.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2.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五) 存貨

	<u>107年9月30日</u>		
	<u>成本</u>	<u>備抵跌價損失</u>	<u>帳面金額</u>
原料	\$ 13,290,361	(\$ 91,407)	\$ 13,198,954
物料	6,359,459	(552,258)	5,807,201
在製品	6,586,663	(10,024)	6,576,639
製成品	16,561,154	(568,182)	15,992,972
其他存貨	178,032	(80)	177,952
	<u>\$ 42,975,669</u>	<u>(\$ 1,221,951)</u>	<u>\$ 41,753,718</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3,536,387	(\$ 162,771)	\$ 13,373,616
物料	5,951,408	(593,228)	5,358,180
在製品	6,726,046	(7,281)	6,718,765
製成品	13,747,398	(504,946)	13,242,452
其他存貨	144,127	(109)	144,018
	<u>\$ 40,105,366</u>	<u>(\$ 1,268,335)</u>	<u>\$ 38,837,031</u>

	106年9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1,748,629	(\$ 128,913)	\$ 11,619,716
物料	6,024,052	(594,291)	5,429,761
在製品	6,509,245	(7,852)	6,501,393
製成品	13,181,727	(623,747)	12,557,980
其他存貨	130,988	-	130,988
	<u>\$ 37,594,641</u>	<u>(\$ 1,354,803)</u>	<u>\$ 36,239,838</u>

1.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91,876,477	\$ 73,831,851
存貨回升利益(註)	(64,994)	(145,259)
閒置產能	296,040	185,415
其他	41,464	79,596
	<u>\$ 92,148,987</u>	<u>\$ 73,951,603</u>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60,074,018	\$ 220,527,047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註)	(46,119)	142
閒置產能	649,378	1,303,418
其他	188,670	230,165
	<u>\$ 260,865,947</u>	<u>\$ 222,060,772</u>

註：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因相關產品之市價下跌，本集團經評估後提列相關備抵存貨評價損失，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及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因存貨去化致產生回升利益。

2. 以存貨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台朔重工公司	\$ 7,839,421	\$ 7,694,277	\$ 7,706,620
汎航通運公司	127,162	100,952	98,824
台塑汽車貨運公司	1,060,206	738,229	747,489
台塑石化公司	83,601,944	82,001,789	77,412,112
麥寮汽電公司	11,189,688	10,845,857	11,097,018
華亞園區顧問公司	1,535	1,382	1,864
嘉南實業公司	260,626	260,483	260,974
塑化汽車貨運公司	-	277,136	279,368
台朔環保科技公司	227,055	226,435	252,521
台塑合成橡膠公司	216,577	283,679	284,132
台塑合成橡膠(香港)公司	576,760	802,566	899,232
台塑資源公司	5,380,093	5,361,771	5,534,886
台塑集團(開曼)公司	681,604	348,135	297,044
台塑建設公司	83,872	87,774	88,790
FG INC.	2,199,419	2,165,787	-
必昂國際公司	93,831	95,491	93,966
廣越企業公司	1,188,101	1,149,965	1,153,095
常熟裕源公司	16,448	35,008	29,764
	<u>\$ 114,744,342</u>	<u>\$ 112,476,716</u>	<u>\$ 106,237,699</u>

1. 關聯企業

(1)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 營業場所	持股比率			關係之性質	衡量 方法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台塑石化公司	台灣	24.15%	24.15%	24.15%	權益法之 投資個體	權益法

(2)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負債表

	台塑石化公司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流動資產	\$ 267,516,616	\$ 264,858,391	\$ 247,948,449
非流動資產	166,535,304	161,521,779	164,642,614
流動負債	(73,673,068)	(64,714,687)	(66,179,017)
非流動負債	(12,802,998)	(20,378,883)	(24,268,935)
淨資產總額	<u>\$ 347,575,854</u>	<u>\$ 341,286,600</u>	<u>\$ 322,143,111</u>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83,939,568	\$ 82,420,714	\$ 77,797,561
逆流銷貨交易未實現銷貨利益沖銷	(226,905)	(308,206)	(274,730)
股權淨值差	(110,719)	(110,719)	(110,719)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u>\$ 83,601,944</u>	<u>\$ 82,001,789</u>	<u>\$ 77,412,112</u>

綜合損益表

	台塑石化公司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收入	\$ 200,634,471	\$ 153,030,79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20,706,689	\$ 22,260,708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3,039,681)	11,146,68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7,667,008</u>	<u>\$ 33,407,392</u>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u>\$ 14,495,039</u>	<u>\$ 13,804,799</u>

	台塑石化公司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收入	\$ 574,037,332	\$ 455,525,70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64,233,953	\$ 56,930,628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408,293)	13,303,45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59,825,660</u>	<u>\$ 70,234,085</u>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u>\$ 14,495,039</u>	<u>\$ 13,804,799</u>

- (3) 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其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合計分別為 \$31,142,398、\$30,474,927 及 \$28,825,587。

	<u>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796,769	\$ 1,632,565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809,908)	818,12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4,013,139)</u>	<u>\$ 2,450,686</u>

	<u>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1,964,179	\$ 912,175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827,707)	(203,13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863,528)</u>	<u>\$ 709,042</u>

- (4) 本集團之重大關聯企業有公開市場報價者，其公允價值如下：

	<u>107年9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台塑石化公司	<u>\$ 340,518,371</u>	<u>\$ 265,742,377</u>	<u>\$ 243,884,779</u>

2. 本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對上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除對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係以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評價認列外，其餘係以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評價認列。
3. 本集團民國 106 年 11 月間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投資 FG INC. 美金 72,600 仟元，持股比例為 33%。
4. 本集團未有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提供質押之情形。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及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u>107年1月1日</u>						
成本	\$ 8,736,490	\$ 46,210,594	\$ 297,714,457	\$ 14,717,555	\$ 12,297,410	\$ 379,676,506
累計折舊及減損	(170,336)	(23,839,792)	(217,765,081)	(12,555,679)	—	(254,330,888)
	<u>\$ 8,566,154</u>	<u>\$ 22,370,802</u>	<u>\$ 79,949,376</u>	<u>\$ 2,161,876</u>	<u>\$ 12,297,410</u>	<u>\$ 125,345,618</u>
<u>107年</u>						
1月1日	\$ 8,566,154	\$ 22,370,802	\$ 79,949,376	\$ 2,161,876	\$ 12,297,410	\$ 125,345,618
增添	3,613,705	1,030,848	70,986	66,114	10,444,054	15,225,707
處分	(342,679)	—	(97,419)	(1,019)	(14,966)	(456,083)
重分類	—	810,855	6,813,350	162,971	(7,759,412)	27,764
折舊費用	(222)	(1,108,821)	(9,306,498)	(346,590)	—	(10,762,131)
淨兌換差額	(44)	(211,909)	(695,147)	(9,268)	(131,519)	(1,047,887)
9月30日	<u>\$11,836,914</u>	<u>\$ 22,891,775</u>	<u>\$ 76,734,648</u>	<u>\$ 2,034,084</u>	<u>\$ 14,835,567</u>	<u>\$ 128,332,988</u>
<u>107年9月30日</u>						
成本	\$12,007,082	\$ 47,705,091	\$ 301,236,175	\$ 14,747,832	\$ 14,835,567	\$ 390,531,747
累計折舊及減損	(170,168)	(24,813,316)	(224,501,527)	(12,713,748)	—	(262,198,759)
	<u>\$11,836,914</u>	<u>\$ 22,891,775</u>	<u>\$ 76,734,648</u>	<u>\$ 2,034,084</u>	<u>\$ 14,835,567</u>	<u>\$ 128,332,988</u>

	土地及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及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u>106年1月1日</u>						
成本	\$ 8,779,868	\$ 44,776,889	\$ 293,971,383	\$ 14,692,225	\$ 14,151,660	\$ 376,372,025
累計折舊及減損	(170,292)	(22,571,577)	(210,261,607)	(12,411,580)	(43,509)	(245,458,565)
	<u>\$ 8,609,576</u>	<u>\$ 22,205,312</u>	<u>\$ 83,709,776</u>	<u>\$ 2,280,645</u>	<u>\$ 14,108,151</u>	<u>\$ 130,913,460</u>
<u>106年</u>						
1月1日	\$ 8,609,576	\$ 22,205,312	\$ 83,709,776	\$ 2,280,645	\$ 14,108,151	\$ 130,913,460
增添	-	14,290	179,132	92,857	6,881,756	7,168,035
處分	(43,196)	(28,843)	(48,782)	(5,122)	-	(125,943)
重分類	108	2,175,134	7,712,935	186,367	(10,019,488)	55,056
折舊費用	(217)	(1,103,830)	(9,424,101)	(359,849)	-	(10,887,997)
淨兌換差額	(45)	(475,114)	(1,396,209)	(26,475)	(441,888)	(2,339,731)
9月30日	<u>\$ 8,566,226</u>	<u>\$ 22,786,949</u>	<u>\$ 80,732,751</u>	<u>\$ 2,168,423</u>	<u>\$ 10,528,531</u>	<u>\$ 124,782,880</u>
<u>106年9月30日</u>						
成本	\$ 8,736,483	\$ 46,280,670	\$ 297,214,287	\$ 14,741,915	\$ 10,528,531	\$ 377,501,886
累計折舊及減損	(170,257)	(23,493,721)	(216,481,536)	(12,573,492)	-	(252,719,006)
	<u>\$ 8,566,226</u>	<u>\$ 22,786,949</u>	<u>\$ 80,732,751</u>	<u>\$ 2,168,423</u>	<u>\$ 10,528,531</u>	<u>\$ 124,782,880</u>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資本化金額	\$ 23,393	\$ 21,869
資本化利率區間	0.94%~4.5%	0.98%~3.03%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資本化金額	\$ 63,928	\$ 62,080
資本化利率區間	0.94%~4.5%	0.98%~3.03%

2. 本公司經民國 107 年 5 月 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為考量未來營運發展需要，向非關係人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美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購置座落於台北市內湖區南京東路 6 段「台北企業總部園區」辦公大樓等不動產，交易總金額為 46 億 7,500 萬元。

3. 因法令規定農地僅得以個人名義擁有，故本集團取得未來計畫擴廠使用之農地，係以第三人名義取得，前述土地本集團已全數取得第三人名義之權狀，並全數設定抵押予本公司，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9 月 30 日設定金額皆為 \$822,993。

4.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八) 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

借款性質	107年9月30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購料借款	\$ 4,725	0.31%~0.37%	無
抵押借款	3,586,830	1.40%~3.31%	詳附註八
信用借款	29,287,414	0.90%~4.57%	無
短期借款合計	\$ 32,878,969		
應付短期票券	\$ 11,900,000	0.56%~0.58%	無
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2,949)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 11,897,051		
借款性質	106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購料借款	\$ 7,386	0.32%~0.36%	無
抵押借款	2,798,304	1.40%~4.79%	詳附註八
信用借款	20,336,444	0.96%~4.57%	無
短期借款合計	\$ 23,142,134		
應付短期票券	\$ 1,580,000	0.56%~0.79%	無
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237)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 1,579,763		

借款性質	106年9月30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購料借款	\$ 5,361	0.34%~2.09%	無
抵押借款	2,752,890	1.40%~2.50%	詳附註八
信用借款	25,723,765	0.96%~4.57%	無
短期借款合計	<u>\$ 28,482,016</u>		
應付短期票券	\$ 1,680,000	0.60%~0.61%	無
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479)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u>\$ 1,679,521</u>		

(九)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07年9月30日

衍生工具 \$ 196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衍生工具 (\$ 196)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衍生工具 (\$ 196)

2. 本集團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負債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07年9月30日	
衍生金融負債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仟元)	契約期間
遠期外匯合約		
台北富邦銀行	USD 447	107.09~107.10

(十) 應付公司債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應付公司債-			
國內無擔保不可轉換公司債	\$ 36,000,000	\$ 39,750,000	\$ 41,250,0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 到期之長期負債	(6,200,000)	(5,700,000)	(5,250,000)
	<u>\$ 29,800,000</u>	<u>\$ 34,050,000</u>	<u>\$ 36,000,000</u>

本集團國內無擔保不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說明如下：

名稱	發行日期	到 期 日	利率(%)	原始	107. 9. 30	106. 12. 31	106. 9. 30	備 註
				發行金額				
一〇一年								
第一次-乙	101. 7. 26	107. 7. 26~ 108. 7. 26	1. 40	\$3, 000, 000	\$ 1, 500, 000	\$ 3, 000, 000	\$ 3, 000, 000	分期還本50%
第二次-甲	101. 12. 7	105. 12. 7~ 106. 12. 7	1. 23	3, 000, 000	-	-	1, 500, 000	分期還本50%
第二次-乙	101. 12. 7	107. 12. 7~ 108. 12. 7	1. 36	3, 900, 000	3, 900, 000	3, 900, 000	3, 900, 000	分期還本50%
第二次-丙	101. 12. 7	110. 12. 7~ 111. 12. 7	1. 51	4, 100, 000	4, 100, 000	4, 100, 000	4, 100, 000	分期還本50%
一〇二年								
第一次-甲	102. 1. 22	108. 1. 22~ 109. 1. 22	1. 34	2, 800, 000	2, 800, 000	2, 800, 000	2, 800, 000	分期還本50%
第一次-乙	102. 1. 22	111. 1. 22~ 112. 1. 22	1. 50	2, 200, 000	2, 200, 000	2, 200, 000	2, 200, 000	分期還本50%
第二次-甲	102. 7. 8	106. 7. 8~ 107. 7. 8	1. 24	4, 500, 000	-	2, 250, 000	2, 250, 000	分期還本50%
第二次-乙	102. 7. 8	108. 7. 8~ 109. 7. 8	1. 38	2, 700, 000	2, 700, 000	2, 700, 000	2, 700, 000	分期還本50%
第二次-丙	102. 7. 8	111. 7. 8~ 112. 7. 8	1. 52	2, 800, 000	2, 800, 000	2, 800, 000	2, 800, 000	分期還本50%
一〇三年								
第一次	103. 1. 17	114. 1. 17~ 115. 1. 17	2. 03	10, 000, 000	10, 000, 000	10, 000, 000	10, 000, 000	分期還本50%
第二次-甲	103. 7. 4	112. 7. 4~ 113. 7. 4	1. 81	1, 400, 000	1, 400, 000	1, 400, 000	1, 400, 000	分期還本50%
第一次-乙	103. 7. 4	117. 7. 4~ 118. 7. 4	2. 03	4, 600, 000	<u>4, 600, 000</u>	<u>4, 600, 000</u>	<u>4, 600, 000</u>	分期還本50%
					36, 000, 000	39, 750, 000	41, 250, 0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u>6, 200, 000</u>)	(<u>5, 700, 000</u>)	(<u>5, 250, 000</u>)	
					<u>\$29, 800, 000</u>	<u>\$34, 050, 000</u>	<u>\$36, 000, 000</u>	

(十一)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7年9月30日
長期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日商三菱銀行	105.3.29~108.3.29 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1.08%~1.08%	無	\$ 3,000,000
中國信託銀行	104.8.24~109.8.24 可選擇三年後一次清償 或五年到期可展延兩年 一次清償	LIBOR+1.25% (TAIFX大於LIBOR超 過0.35%之部分，由 借款人負擔)	"	2,321,177
三井住友銀行	103.10.16~108.7.22 境內1億，兩年半後半 年一期分期償還本金， 境外1.1億兩年半後半 年一期分期償還本金可 展延2年	LIBOR+1.55%	"	1,832,508
三井住友銀行	103.10.16~108.7.22 兩年半後半一年一期分期 償還本金可展延2年	LIBOR+1.45%與 TAIFX+0.4%較高者	"	1,649,257
兆豐銀行	106.10.23~111.10.23 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18 個月為第一期(2019 年)，六個月一次分四 期償還本金	央行一至五年(含五 年)期利率4.75%	"	461,871
兆豐銀行	105.11.17~110.11.17 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18 個月為第一期(2018 年)，六個月一次分四 期償還本金	央行一至五年(含五 年)期利率4.75%	"	1,447,122
台灣銀行	103.10.24~108.10.21 三年後每半年還本一次 ，按季付息	三個月LIBOR+1.40%	"	1,466,448
台灣中小企業 銀行	2,000萬美元三年期借 款，首次動用日起屆滿 27個月為第一期(2018 年)，三個月一次分四 期償還本金	三個月LIBOR+1.10%	"	502,433
兆豐銀行	107.1.5~112.1.5 按季付息；自110年1月 起，半年一次分五期償 還本金	央行一至五年(含五 年)期利率4.75%	"	213,171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7年9月30日
彰化銀行	106.9.7~111.9.7 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18 個月為第一期（2019 年），六個月一次分四 期償還本金	央行一至五年(含五 年)期利率4.75%	無	\$ 373,050
華南銀行	106.2.3~109.2.3 107年8月起每半年為一 期，分四期償還	三個月LIBOR+1.35%	"	147,666
華銀民生	107.9.20~109.1.15 到期一次還本	1.03%	"	1,000,000
永豐銀行	107.2.7~109.2.28到期 一次還本	1.02%	"	300,000
一銀敦化	107.9.20~109.9.15 到期一次還本	1.02%	"	1,500,000
日商瑞穗實業 銀行	107.8.10~109.8.10 到期一次還本	1.03%	"	900,000
玉山商銀	106.10.31~109.10.31 到期一次還本	1.04%	"	200,000
中國信託商業 銀行	106.9.22~108.9.30 到期一次還本	1.04%	"	500,000
凱基銀行	107.6.11~109.6.11 到期一次還本	1.04%	"	400,000
台北富邦	107.3.16~109.4.11 到期一次還本	1.04%	"	500,000
盤谷台北	106.12.4~108.12.1 到期一次還本	1.04%	"	200,000
遠東商銀	106.9.20~109.9.20 到期一次還本	1.00%	"	700,000
匯豐商銀	107.8.27~109.8.27 到期一次還本	1.02%	"	1,500,000
兆豐商銀	107.6.21~109.6.20 到期一次還本	0.95%	"	1,000,000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u>107年9月30日</u>
擔保借款				
兆豐銀行	103.4.21~110.4.21 按月付息，三年後半年 一期，分期償還本金	1.63%	土地	\$ 8,066,667
華南商業銀行 中國信託銀行 ANZ銀行	107.4.1~110.3.31 每年為一期分期償還	3.40%~4.36%	福懋興業 股份有限 公司之背 書保證	360,706
非金融業借款				
出光興產株式 會社	94.07~107.12 按月付息，分期償還本 金	0.87%~0.88%	無	<u>27,997</u>
				30,570,073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u>10,485,626</u>)
				<u>\$ 20,084,447</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6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日商三菱銀行	105.3.29~108.3.29 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1.05%~1.08%	無	\$ 3,000,000
中國信託銀行	104.8.24~109.8.24 可選擇三年後一次清償 或五年到期可展延兩年 一次清償	LIBOR+1.25% (TAIFX大於LIBOR超 過0.35%之部分，由 借款人負擔)	"	2,555,333
三井住友銀行	103.10.16~108.7.22 境內1億，兩年半後半 年一期分期償還本金， 境外1.1億兩年半後半 年一期分期償還本金可 展延2年	LIBOR+1.55%	"	2,390,954
三井住友銀行	103.10.16~108.7.22 兩年半後半一年一期分期 償還本金可展延2年	LIBOR+1.45%與 TAIFX+0.4%較高者	"	2,151,859
兆豐銀行	106.10.23~111.10.23 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18 個月為第一期（2019 年），六個月一次分四 期償還本金	央行一至五年(含五 年)期利率4.75%	"	475,069
兆豐銀行	105.11.17~110.11.17 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18 個月為第一期（2018 年），六個月一次分四 期償還本金	央行一至五年(含五 年)期利率4.75%	"	1,566,812
台灣銀行	103.10.22~108.10.21 三年後每半年還本一次 ，按季付息	利率為1.75%加計息 前二個營業日滙豐 銀行(HK)及中國銀 行(HK)三個月人民 幣同行拆款利率之 算數平均（第二年 為利率6.0173%，利 率期間10月-1月）	"	438,525
台灣銀行	103.10.24~108.10.21 三年後每半年還本一次 ，按季付息	三個月LIBOR+1.40%	"	1,910,272
台灣中小企業 銀行	2,000萬美元三年期借 款，首次動用日起屆滿 27個月為第一期（2018 年），三個月一次分四 期償還本金	三個月LIBOR+1.10%	"	577,495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6年12月31日
彰化銀行	106.9.7~111.9.7 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18 個月為第一期(2019 年)，六個月一次分四 期償還本金	央行一至五年(含五 年)期利率4.75%	無	\$ 383,709
華南銀行	106.2.3~109.2.3 107年8月起每半年為一 期，分四期償還	4.75%	"	159,879
華銀民生	106.3.15~108.3.15 到期一次還本	1.03%	"	1,500,000
永豐銀行	106.6.16~108.6.16 到期一次還本	1.02%	"	300,000
一銀敦化	106.9.15~107.9.15 到期一次還本	1.02%	"	2,000,000
日商瑞穗實業 銀行	106.8.18~108.8.18 到期一次還本	1.03%	"	900,000
玉山商銀	106.9.20~109.9.20 到期一次還本	1.04%	"	500,000
中國信託商業 銀行	106.9.22~108.9.22 到期一次還本	1.04%	"	500,000
土地銀行	106.5.25~109.9.25 到期一次還本	1.05%	"	200,000
凱基銀行	106.6.20~108.6.20 到期一次還本	1.04%	"	1,000,000
台北富邦	106.1.11~108.1.11 到期一次還本	1.04%	"	1,500,000
盤谷台北	106.12.4~108.12.1 到期一次還本	1.04%	"	200,000
遠東商銀	106.9.22~109.9.20 到期一次還本	1.00%	"	700,000
匯豐商銀	106.12.8~108.12.8 到期一次還本	1.02%	"	1,500,000
擔保借款				
兆豐銀行	103.4.21~110.4.21 按月付息，三年後半年 一期，分期償還本金	1.63%	土地	9,411,111
華南商業銀行 中國信託銀行 ANZ銀行	99.4.26~108.6.11 每年為一期分期償還	SIBOR 6個月+1.6%	福懋興業 股份有限 公司之背 書保證	422,070
非金融業借款				
出光興產株式 會社	94.07~107.12 按月付息，分期償還本 金	0.86%~0.87%	無	27,466
				36,270,554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6,474,978)
				<u>\$ 29,795,576</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6年9月30日
長期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日商三菱銀行	105.3.29~108.3.29 按月付息，到期還本	1.05%~1.08%	無	\$ 3,000,000
中國信託銀行	104.8.24~109.8.24 可選擇三年後一次清償 或五年到期可展延兩年 一次清償	LIBOR+1.25% (TAIFX大於LIBOR超 過0.35%之部分，由 借款人負擔)	"	2,878,414
三井住友銀行	103.10.16~108.7.22 境內1億，兩年半後半 年一期分期償還本金， 境外1.1億兩年半後半 年一期分期償還本金可 展延2年	2.49%~2.59%	"	4,605,462
兆豐銀行	101.11.19~106.11.17 半年一期，分期償還本 金	三個月 TAIFX+0.80%	"	575,795
兆豐銀行	105.11.17~110.11.17 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18 個月為第一期（2018 年），六個月一次分四 期償還本金	央行一至五年(含五 年)期利率4.75%	"	1,566,185
台灣銀行	103.10.22~108.10.21 三年後每半年還本一次 ，按季付息	利率為1.75%加計息 前二個營業日滙豐 銀行(HK)及中國銀 行(HK)三個月人民 幣同行拆款利率之 算數平均（第二年 為利率6.0173%，利 率期間10月-1月）	"	547,936
台灣銀行	103.10.24~108.10.21 三年後每半年還本一次 ，按季付息	三個月LIBOR+1.40%	"	2,424,400
台灣中小企業 銀行	2,000萬美元三年期借 款，首次動用日起屆滿 27個月為第一期（2018 年），三個月一次分四 期償還本金	三個月LIBOR+1.10%	"	586,337
彰化銀行	8,000萬美元五年期外 債，首次動用日起屆滿 36個月為第一期（2017 年），六個月一次分五 期償還本金	三個月LIBOR+1.40%	"	383,556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6年9月30日
華南銀行	106.02.03-109.02.03 按月付息，分期分比率 還款	三個月LIBOR+1.35%	無	\$ 159,815
華銀民生	106.03.15-108.03.15 到期一次還本	1.03%	"	1,500,000
永豐銀行	106.6.16~108.6.16 到期一次還本	1.05%	"	300,000
王道銀行(原名 為台灣工業 銀行)	104.09.25-107.09.25 到期一次還本	1.07%	"	300,000
一銀敦化	104.09.16-107.09.16 到期一次還本	1.04%	"	2,000,000
日商瑞穗實業 銀行	105.08.19~107.08.19 到期一次還本	1.06%	"	900,000
玉山商銀	104.08.20~107.08.20 到期一次還本	1.04%	"	500,000
中國信託商業 銀行	105.09.23-107.09.23 到期一次還本	1.05%	"	500,000
土地銀行	106.05.25-107.09.30 到期一次還本	1.05%	"	200,000
凱基銀行	106.06.20-108.06.20 到期一次還本	1.04%	"	1,000,000
台北富邦	106.01.11-108.01.11 到期一次還本	1.04%	"	1,500,000
盤谷台北	105.12.02~107.12.01 到期一次還本	1.05%	"	200,000
遠東商銀	105.12.02~107.08.10 到期一次還本	1.00%	"	700,000
匯豐商銀	105.12.19~107.12.19 到期一次還本	1.03%	"	1,500,000
擔保借款				
兆豐銀行	103.4.21~110.4.21 按月付息，三年後半年 一期，分期償還本金	1.63%	土地	10,755,556
華南商業銀行 中國信託銀行 ANZ銀行	99.4.26~108.6.11 每年為一期分期償還	SIBOR 6個月+1.6%	福懋興業 股份有限 公司之背 書保證	498,863
非金融業借款				
出光興產株式 會社	94.07~107.12 按月付息，分期償還本 金	0.86%~1.01%	無	56,056
				39,138,375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7,070,122)
				<u>\$ 32,068,253</u>

1. 上述長期借款提供擔保品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2. 本集團為籌措「越南台塑河靜鋼鐵投資計畫」案之相關建廠資金，民國 102 年 11 月 14 日與兆豐銀行等聯貸銀行團簽約洽借各項貸款，內容彙總如下：

A. 額度：\$12,100,000。

B. 利率：依各銀行間之協議計息。

C. 期限：七年。

D. 擔保品：提供雲林縣麥寮鄉六輕工業園區之土地作為擔保，設定抵押。

依此授信合約約定，於授信存續期間每年年底之負債比率（負債／淨值）應維持在 150% 以下；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應維持在 100% 以上，若不符合前述比率應即於次年六月底辦理現金增資調整之。

3. 台灣興業公司向銀行借入之長期借款係用以興建台灣興業之廠房設備，該借款係由南亞塑膠公司開立之 \$5,013,679 票據保證。

（十二）退休金

1. (1)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本集團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51,312、\$59,549、\$154,000 及 \$164,833。

(3) 本集團民國 108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170,521。

2.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 列入合併報表之大陸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其提撥比率皆為 10%~20%。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3)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98,349、\$85,348、\$289,723 及 \$255,586。

(十三)股本

- 截至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實收及額定資本額皆為 \$58,611,863，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共計 5,861,186 仟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庫藏股數量變動情形如下：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收	回	原	因	子公司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子公司持有母公								
司股票自長期投	福懋興業	12,169,610	-	-	12,169,610			
資轉列庫藏股票	福懋科技	15,249,000	-	-	15,249,000			
		27,418,610	-	-	27,418,610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收	回	原	因	子公司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子公司持有母公								
司股票自長期投	福懋興業	11,219,610	950,000	-	12,169,610			
資轉列庫藏股票	福懋科技	7,316,000	6,571,000	-	13,887,000			
		18,535,610	7,521,000	-	26,056,610			

-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庫藏股每股市價分別為新台幣 128 元及 92.1 元。
- 上述庫藏股係子公司購入母公司股份。

(十四)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採用權益法認列處分子公司					
	發行溢價	轉換公司債 轉換溢價	庫藏股 票交易	關聯企業股權 淨值之變動數	股權價格與 帳面金額差異	其他
1月1日	\$ 2,710,554	\$ 5,514,032	\$ 203,232	\$ 29,307	\$ 9,447	\$ 216,226
發放予子公司 股利調整資本 公積	-	-	58,076	-	-	-
取得採用權益 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股權淨值 之變動數	-	-	8,484	365,642	(5,889)	-
本期發放已轉 列資本公積之 逾期股利	-	-	-	-	-	(465)
逾期股利轉列 資本公積	-	-	-	-	-	2,178
9月30日	<u>\$ 2,710,554</u>	<u>\$ 5,514,032</u>	<u>\$ 269,792</u>	<u>\$ 394,949</u>	<u>\$ 3,558</u>	<u>\$ 217,939</u>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採用權益法認列處分子公司					
	發行溢價	轉換公司債 轉換溢價	庫藏股 票交易	關聯企業股權 淨值之變動數	股權價格與 帳面價值差異	其他
1月1日	\$2,710,554	\$5,514,032	\$ 159,382	\$ 25,003	\$ 9,447	\$ 204,224
發放予子公司 股利調整資本 公積	-	-	43,842	-	-	-
取得採用權益 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股權淨值 之變動數	-	-	-	1,668	-	-
9月30日	<u>\$2,710,554</u>	<u>\$5,514,032</u>	<u>\$ 203,224</u>	<u>\$ 26,671</u>	<u>\$ 9,447</u>	<u>\$ 204,224</u>

(十五)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於必要時得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次提股息，當年度如尚有盈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配案，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派之。

前項特別盈餘公積包含：

- (1) 因特殊用途所得列之盈餘公積。
- (2)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及未使用之所得稅抵減額未實現部分，惟該項收益實現後，應作為特別盈餘公積之減項。
- (3) 因金融商品交易認列之淨評價收益，唯其累積數減少時應同額調減特別盈餘公積，並以本項提列數為限。
- (4) 其他依法令規定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因本公司所營事業屬成熟期產業，每年獲利相當穩定，股利政策採現金股利、盈餘轉增資與資本公積轉增資三種方式搭配發放，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扣除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至少分配 50% 以上，並以發放現金股利為優先，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合計之比例，不得超過當年度全部股利之 50%。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民國 107 年 6 月 15 日及 106 年 6 月 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每股股 利(元)	金 額	每股股 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5,441,080		\$ 4,383,305	
特別盈餘公積	6,564,296		4,639,539	
現金股利	<u>41,028,304</u>	\$ 7.00	<u>32,822,643</u>	\$ 5.60
	<u>\$ 53,033,680</u>		<u>\$ 41,845,487</u>	

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6.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十六) 其他權益項目

	避險準備	未實現評價損益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外幣換算	總計
107年1月1日	\$ 8,077	\$ -	\$ 111,213,200	(\$2,052,251)	\$ 109,169,026
追溯適用及追溯 重編之影響數	-	125,624,639	(111,213,200)	-	14,411,439
107年1月1日重 編後餘額	8,077	125,624,639	-	(2,052,251)	123,580,465
評價調整：					
- 集團	-	7,841,487	-	-	7,841,487
- 關聯企業	-	(2,171,186)	-	-	(2,171,186)
評價調整轉出					
至保留盈餘：					
- 關聯企業	-	634,850	-	-	634,850
現金流量避險：					
- 關聯企業	(6,646)	-	-	-	(6,646)
外幣換算差異：					
- 集團	-	-	-	(1,004,576)	(1,004,576)
- 集團之稅額	-	-	-	243,500	243,500
- 關聯企業	-	-	-	400,205	400,205
107年9月30日	<u>\$ 1,431</u>	<u>\$131,929,790</u>	<u>\$ -</u>	<u>(\$2,413,122)</u>	<u>\$ 129,518,099</u>

	避險準備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外幣換算	總計
106年1月1日	\$ 43,174	\$ 90,933,647	\$ 988,624	\$ 91,965,445
備供出售投資 未實現損益：				
- 集團	-	16,722,010	-	16,722,010
- 關聯企業	-	3,780,930	-	3,780,930
現金流量避險：				
- 關聯企業	(22,571)	-	-	(22,571)
外幣換算差異：				
- 集團	-	-	(2,176,825)	(2,176,825)
- 集團之稅額	-	-	327,779	327,779
- 關聯企業	-	-	(575,875)	(575,875)
106年9月30日	<u>\$ 20,603</u>	<u>\$ 111,436,587</u>	<u>(\$ 1,436,297)</u>	<u>\$ 110,020,893</u>

(十七) 營業收入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銷貨收入	\$ 107,382,339	\$ 87,931,175
勞務收入	132,447	152,255
其他營業收入	120,531	118,465
	<u>\$ 107,635,317</u>	<u>\$ 88,201,895</u>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銷貨收入	\$ 305,496,908	\$ 258,875,209
勞務收入	394,320	428,542
其他營業收入	397,587	326,098
	<u>\$ 306,288,815</u>	<u>\$ 259,629,849</u>

1. 合約資產

福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認列 IC 收入係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之積體電路構裝及測試服務，其相關之合約資產如下：

	107年9月30日
合約資產-IC收入	<u>\$ 710,504</u>

2. 福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積體電路構裝及測試服務皆為短於一年之合約。依據 IFRS 15 規定無須揭露該等合約尚未履行合約義務所分攤之交易價格。

(十八) 其他收入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128,322	\$ 85,221
同業往來利息收入	72,765	43,116
其他利息收入	4,250	10,146
利息收入合計	<u>205,337</u>	<u>138,483</u>
租金收入	34,076	33,827
股利收入	8,352,102	4,674,812
其他收入－其他	186,773	295,005
	<u>\$ 8,778,288</u>	<u>\$ 5,142,127</u>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285,116	\$ 270,956
同業往來利息收入	201,235	120,121
其他利息收入	17,681	22,839
利息收入合計	504,032	413,916
租金收入	104,343	103,498
股利收入	9,628,436	7,468,397
其他收入－其他	771,761	817,304
	<u>\$ 11,008,572</u>	<u>\$ 8,803,115</u>

(十九)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59,117	\$ 14,402
處分投資利益	-	163,438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612,040)	293,47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	30,958	2,016
其他利益及損失	(89,930)	(62,856)
	<u>(\$ 611,895)</u>	<u>\$ 410,478</u>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838,769	\$ 803,270
處分投資利益	-	198,314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96,800	(1,313,07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	167,672	4,319
其他利益及損失	(257,890)	(178,506)
	<u>\$ 845,351</u>	<u>(\$ 485,680)</u>

(二十) 財務成本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431,945	\$ 406,774
公司債	155,168	173,307
同業往來	127	2,758
貼現	40,670	22,289
其他利息費用	10,800	12,273
	638,710	617,401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23,393)	(21,869)
財務成本	<u>\$ 615,317</u>	<u>\$ 595,532</u>

	<u>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133,616	\$ 1,208,169
公司債	480,923	541,238
同業往來	1,720	9,642
貼現	118,592	63,506
其他利息費用	32,822	38,135
	<u>1,767,673</u>	<u>1,860,690</u>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 化金額	(<u>63,928</u>)	(<u>62,080</u>)
財務成本	<u>\$ 1,703,745</u>	<u>\$ 1,798,610</u>

(二十一) 依性質分類之費用

	<u>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折舊費用	\$ 3,599,402	\$ 3,603,968
員工福利費用	4,058,114	3,772,095
攤銷費用	726,692	786,830
	<u>\$ 8,384,208</u>	<u>\$ 8,162,893</u>

	<u>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折舊費用	\$ 10,762,131	\$ 10,887,997
員工福利費用	11,606,303	10,998,983
攤銷費用	2,158,853	2,173,309
	<u>\$ 24,527,287</u>	<u>\$ 24,060,289</u>

(二十二) 員工福利費用

	<u>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薪資費用	\$ 3,483,748	\$ 3,217,157
勞健保費用	264,604	257,089
退休金費用	149,661	144,897
其他用人費用	160,101	152,952
	<u>\$ 4,058,114</u>	<u>\$ 3,772,095</u>

	<u>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薪資費用	\$ 9,909,782	\$ 9,408,152
勞健保費用	778,640	737,239
退休金費用	443,723	420,419
其他用人費用	474,158	433,173
	<u>\$ 11,606,303</u>	<u>\$ 10,998,983</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按當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前之稅前淨利提撥 0.05%至 0.5%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虧損數額。

2.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1,222、\$19,313、\$51,985 及\$41,577，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係依截至當期之獲利情況，以約 0.1%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6 年度員工酬勞與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58,909 一致，民國 106 年度員工酬勞已實際配發。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	\$ 2,092,071	\$ 1,668,164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65)	(69,556)
當期所得稅總額	<u>2,092,006</u>	<u>1,598,608</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15,212)	206,126
匯率影響數	(116)	(2,518)
遞延所得稅總額	<u>(115,328)</u>	<u>203,608</u>
所得稅費用	<u>\$ 1,976,678</u>	<u>\$ 1,802,216</u>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	\$ 6,360,966	\$ 4,203,421
土地增值稅計入當期所得	129,638	-
未分配盈餘加徵	750,132	688,790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256,152	(290,626)
當期所得稅總額	<u>7,496,888</u>	<u>4,601,585</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42,085	199,020
稅率改變之影響	(236,615)	-
匯率影響數	197	(795)
遞延所得稅總額	<u>(194,333)</u>	<u>198,225</u>
所得稅費用	<u>\$ 7,302,555</u>	<u>\$ 4,799,810</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u>\$ 372,918</u>	<u>(\$ 72,074)</u>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u>\$ 243,500</u>	<u>\$ 327,779</u>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4 年度。
3.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集團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四) 每股盈餘

1. 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u>金 額</u>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u>每股盈餘(元)</u>	
	<u>稅 前</u>	<u>稅 後</u>		<u>稅前</u>	<u>稅後</u>
<u>基本每股盈餘</u>					
合併總淨利	\$24,527,477	\$22,550,799		\$ 4.20	\$ 3.87
非控制權益淨利	(3,326,801)	(2,801,463)		(0.57)	(0.48)
歸屬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淨利	\$21,200,676	\$19,749,336	5,833,768	\$ 3.63	\$ 3.39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金 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前	稅後
<u>基本每股盈餘</u>					
合併總淨利	\$21,004,824	\$19,202,608		\$ 3.60	\$ 3.29
非控制權益淨利	(1,710,837)	(1,109,613)		(0.29)	(0.19)
歸屬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淨利	<u>\$19,293,987</u>	<u>\$18,092,995</u>	<u>5,835,130</u>	<u>\$ 3.31</u>	<u>\$ 3.10</u>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 額		加權平均流通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在 外 股 數 (仟 股)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合併總淨利	\$60,408,245	\$53,105,690		\$10.35	\$ 9.10
非控制權益淨利	(8,475,136)	(6,102,155)		(1.45)	(1.04)
歸屬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淨利	\$51,933,109	\$47,003,535	5,833,768	\$ 8.90	\$ 8.06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 額		加 權 平 均 流 通 在 外 股 數 (仟 股)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合併總淨利	\$47,415,100	\$42,615,290		\$ 8.12	\$ 7.30
非控制權益淨利	(5,879,695)	(4,370,791)		(1.00)	(0.75)
歸屬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淨利	\$41,535,405	\$38,244,499	5,837,790	\$ 7.12	\$ 6.55

2. 員工酬勞可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惟因計算每股盈餘時，因影響不重大，故基本每股盈餘與稀釋每股盈餘相等。
3. 假設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時，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每股盈餘計算如下：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金 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前	稅後
<u>基本每股盈餘</u>					
合併總淨利	\$24,527,477	\$22,550,799		\$ 4.18	\$ 3.85
非控制權益淨利	(3,326,801)	(2,801,463)		(0.56)	(0.48)
歸屬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淨利	\$21,200,676	\$19,749,336	5,861,186	\$ 3.62	\$ 3.37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金 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前	稅後
<u>基本每股盈餘</u>					
合併總淨利	\$21,004,824	\$19,202,608		\$ 3.58	\$ 3.28
非控制權益淨利	(1,710,837)	(1,109,613)		(0.29)	(0.19)
歸屬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淨利	<u>\$19,293,987</u>	<u>\$18,092,995</u>	<u>5,861,186</u>	<u>\$ 3.29</u>	<u>\$ 3.09</u>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 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前	稅後
<u>基本每股盈餘</u>					
合併總淨利	\$60,408,245	\$53,105,690		\$10.31	\$ 9.06
非控制權益淨利	(8,475,136)	(6,102,155)		(1.45)	(1.04)
歸屬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淨利	<u>\$51,933,109</u>	<u>\$47,003,535</u>	<u>5,861,186</u>	<u>\$ 8.86</u>	<u>\$ 8.02</u>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 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前	稅後
<u>基本每股盈餘</u>					
合併總淨利	\$47,415,100	\$42,615,290		\$ 8.09	\$ 7.27
非控制權益淨利	(5,879,695)	(4,370,791)		(1.00)	(0.74)
歸屬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淨利	<u>\$41,535,405</u>	<u>\$38,244,499</u>	<u>5,861,186</u>	<u>\$ 7.09</u>	<u>\$ 6.53</u>

(二十五)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	\$ 15,225,707	\$ 7,168,035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577,616	789,871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939,699)	(630,158)
本期支付現金	<u>\$ 14,863,624</u>	<u>\$ 7,327,748</u>

2.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籌資活動：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發放現金股利	\$ 41,028,304	\$ 32,822,643
應付現金股利	(17,554)	(4,103)
支付現金股利	<u>\$ 41,010,750</u>	<u>\$ 32,818,540</u>

(二十六)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應付公司債 (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7年1月1日	\$ 23,142,134	\$ 1,579,763	\$ 39,750,000	\$ 36,270,554	\$ 100,742,451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9,736,835	10,317,288	(3,750,000)	(5,804,489)	10,499,63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104,008	104,008
107年9月30日	<u>\$ 32,878,969</u>	<u>\$ 11,897,051</u>	<u>\$ 36,000,000</u>	<u>\$ 30,570,073</u>	<u>\$ 111,346,093</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集 團 關 係</u>
台塑石化公司	關聯企業
台朔重工公司	"
台朔重工(寧波)公司	"
台塑汽車貨運公司	"
塑化汽車貨運公司	"
(民國107年7月與台塑汽車貨運公司合併， 台塑汽車貨運公司為存續公司。)	
台塑合成橡膠公司	"
台塑合成橡膠(寧波)公司	"
麥寮汽電公司	"
台朔環保科技公司	"
華亞園區顧問公司	"
台塑資源公司	"
台塑建設公司	"
汎航通運公司	"
廣越企業公司	"
台塑集團(開曼)公司	"
FG Inc.	"
台灣塑膠工業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灣塑膠工業(寧波)公司	"
南亞塑膠工業公司	"
南亞塑膠工業(惠州)公司	"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公司	"
南亞塑膠工業(美洲)公司	"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公司	"
南亞科技公司	"
南亞光電公司	"
南亞電路板公司	"
南亞電子材料公司	"
台宇汽車貨運公司	"
六輕汽車貨運公司	"
台塑鋰鐵材料科技公司	"
長庚大學	"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	"
長庚生物科技公司	"
育志開發	"
台灣必成公司	"
台塑海運公司	"
賴商台塑海運公司	"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集 團 關 係
麥寮工業專用港管理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塑大樓停車場(車管行)	"
台塑網科技公司	"
台塑網旅行社	"
台塑大金精密化學公司	"
台塑勝高科技公司	"
台塑旭纖維公司	"
台塑物流公司	"
台塑貨運(寧波)公司	"
台塑電子(寧波)公司	"
台灣營德公司	"
台亞石油公司	"
亞朔開發公司	"
亞台開發公司	"
世信生物科技	"
Formosa Ha Tinh (Cayman) Limited	"
台塑河靜台灣分公司	"
台塑河靜鋼鐵興業責任有限公司	"
BP化學(馬來西亞)sdn公司(BPCM)	"
日本出光興產株式會社	"
出光石油化學(香港)公司	"
出光石油化學(美國)公司	"
株式會社裕源	"
裕毛屋企業	"
裕源紡織公司	"
裕懋興業公司	"
廣越企業(越南)公司	"
華亞汽電公司	"
泛亞科技公司	"
亞台開發公司	"
鼎祐興業公司	"
虹京金屬公司	"
台塑工業(寧波)公司	"
台塑聚丙烯(寧波)公司	"
台塑丙烯酸酯(寧波)公司	"
南亞建材公司	"
南亞塑膠膠膜(南通)公司	"
南亞塑膠膠膜(惠州)公司	"
南亞化學纖維(昆山)公司	"
南亞工業(廈門)公司	"
南亞環氧樹脂昆山公司	"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集 團 關 係
南亞硬質膠布廣州公司	其他關係人
南亞塑膠(鞍山)公司	"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公司	"
台朔重工(廣州)公司	"
亞太投資公司	"
南亞電路板公司	"
台朔汽車公司	"
台塑網商貿公司	"
華亞鋼鐵公司	"
福興特殊鋼公司	"
南亞電子公司	"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商品銷售：		
— 關聯企業	\$ 8,709,020	\$ 6,632,403
— 其他關係人	15,867,051	11,383,047
	<u>\$ 24,576,071</u>	<u>\$ 18,015,450</u>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商品銷售：		
— 關聯企業	\$ 24,864,569	\$ 19,009,126
— 其他關係人	43,946,192	33,932,203
	<u>\$ 68,810,761</u>	<u>\$ 52,941,329</u>

本集團出售商品予關係人，除與部分關係人之授信期間較長外，餘有關價格係依一般條件辦理。

2. 進貨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商品購買：		
— 關聯企業		
台塑石化	\$ 42,882,547	\$ 33,188,522
其他	130	526
— 其他關係人	7,782,643	4,128,273
	<u>\$ 50,665,320</u>	<u>\$ 37,317,321</u>

	<u>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商品購買：		
－關聯企業		
台塑石化	\$ 123,465,703	\$ 94,536,901
其他	560	1,208
－其他關係人	<u>21,331,184</u>	<u>14,488,354</u>
	<u>\$ 144,797,447</u>	<u>\$ 109,026,463</u>

以上對關係人付款期間為 30 天至 60 天，本集團與關係人間之進貨價格及條件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差異。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7年9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應收票據及帳款：			
－關聯企業	\$ 3,504,911	\$ 3,115,452	\$ 2,251,813
－其他關係人	<u>6,675,398</u>	<u>5,947,115</u>	<u>4,602,844</u>
	<u>10,180,309</u>	<u>9,062,567</u>	<u>6,854,657</u>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u>-</u>	<u>-</u>	<u>104</u>
	<u>\$ 10,180,309</u>	<u>\$ 9,062,567</u>	<u>\$ 6,854,761</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商品及應收墊付工程設計服務費，銷售交易之款項於銷售日後 30~120 天到期；墊付工程設計服務費於服務提供完成後 270 天到期。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負債準備。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7年9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台塑石化	\$ 14,890,067	\$ 14,889,016	\$ 11,032,207
其他	-	-	388
－其他關係人	<u>3,826,173</u>	<u>3,060,923</u>	<u>1,359,518</u>
	<u>\$ 18,716,240</u>	<u>\$ 17,949,939</u>	<u>\$ 12,392,113</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並在購貨日後 30~60 天到期。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5. 工程委託

(1) 工程委託：

	<u>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委託承建廠區擴建及修護工程		
— 關聯企業	\$ 139,939	\$ 67,040
— 其他關係人	176	38,474
	<u>\$ 140,115</u>	<u>\$ 105,514</u>

	<u>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委託承建廠區擴建及修護工程		
— 關聯企業	\$ 297,053	\$ 126,001
— 其他關係人	176	159,363
	<u>\$ 297,229</u>	<u>\$ 285,364</u>

(2) 工程委託之期末餘額：

	<u>107年9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應付關係人款項：			
— 關聯企業	\$ 2,560	\$ 2,262	\$ 26,500
— 其他關係人	73	2,032	20,921
	<u>\$ 2,633</u>	<u>\$ 4,294</u>	<u>\$ 47,421</u>

委託關係人承建廠區擴建及修護工程係依一般條件辦理，付款期間為驗收後一個月內付款。

6. 資金貸與關係人

(1) 對關係人放款

A. 期末餘額：

	<u>107年9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 關聯企業			
台塑集團(開曼)	\$ -	\$ 4,259,500	\$ 4,259,500
台朔重工	6,050,000	-	1,800,000
合成橡膠(寧波)	4,218,950	2,192,592	2,191,728
其他	79,938	82,222	260,000
	<u>10,348,888</u>	<u>6,534,314</u>	<u>8,511,228</u>
— 其他關係人			
賴商台塑海運	5,182,276	4,190,892	3,943,790
Formosa Ha Tinh			
(Cayman) Limited	-	3,002,600	3,002,600
	<u>5,182,276</u>	<u>7,193,492</u>	<u>6,946,390</u>
	<u>\$ 15,531,164</u>	<u>\$ 13,727,806</u>	<u>\$ 15,457,618</u>

B. 利息收入

	<u>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 關聯企業		
台塑集團(開曼)	\$ 2,469	\$ 329
合成橡膠(寧波)	36,151	15,516
台朔重工	14,899	3,937
其他	<u>1,623</u>	<u>7,481</u>
	<u>55,142</u>	<u>27,263</u>
— 其他關係人		
南亞科技	—	—
賴商台塑海運	16,939	13,028
其他	<u>—</u>	<u>2,316</u>
	<u>16,939</u>	<u>15,344</u>
	<u>\$ 72,081</u>	<u>\$ 42,607</u>
	<u>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 關聯企業		
台塑集團(開曼)	\$ 32,211	\$ 16,712
合成橡膠(寧波)	82,680	33,885
台朔重工	19,414	7,521
其他	<u>1,623</u>	<u>10,193</u>
	<u>135,928</u>	<u>68,311</u>
— 其他關係人		
南亞科技	—	1,999
賴商台塑海運	45,858	38,256
Formosa Ha Tinh (Cayman) Limited	17,374	10,875
其他	<u>—</u>	<u>171</u>
	<u>63,232</u>	<u>51,301</u>
	<u>\$ 199,160</u>	<u>\$ 119,612</u>

對關係人之資金貸與條件為款項貸與後依合約按期收取，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利息皆按年利率 1.41%~3.48% 收取。

(2) 向關係人借款

A. 期末餘額：

	<u>107年9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 關聯企業			
台朔重工	<u>\$ —</u>	<u>\$ 118,800</u>	<u>\$ 207,900</u>

B. 利息費用

	<u>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 關聯企業	\$ 1	\$ 529
— 其他關係人	<u>-</u>	<u>3</u>
	<u>\$ 1</u>	<u>\$ 532</u>
	<u>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 關聯企業	\$ 349	\$ 912
— 其他關係人	<u>-</u>	<u>619</u>
	<u>\$ 349</u>	<u>\$ 1,531</u>

向關係人之資金借款條件為借款後依合約按期償還，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利息皆按年利率 1.41% 支付。

7. 應收(預收)代墊款

	<u>107年9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 其他關係人	\$ 4,949	\$ 16,608	\$ -

本集團替其他關係人墊付及預收待轉售設備款之款項，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8. 營業費用

	<u>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運費		
— 其他關係人		
台塑海運	\$ 354,665	\$ 305,897
台塑貨運(寧波)	<u>232,488</u>	<u>390,679</u>
	<u>\$ 587,153</u>	<u>\$ 696,576</u>
	<u>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運費		
— 其他關係人		
台塑海運	\$ 826,912	\$ 913,322
台塑貨運(寧波)	<u>642,839</u>	<u>635,316</u>
	<u>\$ 1,469,751</u>	<u>\$ 1,548,638</u>

9. 租金收入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 關聯企業		
台塑石化	\$ 5,036	\$ 5,036
其他	2,853	3,092
	<u>7,889</u>	<u>8,128</u>
— 其他關係人		
南亞塑膠	6,598	6,362
台塑大樓停車場	3,945	3,837
台塑網科	3,850	3,850
其他	7,821	7,821
	<u>22,214</u>	<u>21,870</u>
	<u>\$ 30,103</u>	<u>\$ 29,998</u>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 關聯企業		
台塑石化	\$ 15,108	\$ 15,108
其他	8,561	9,277
	<u>23,669</u>	<u>24,385</u>
— 其他關係人		
南亞塑膠	19,793	19,621
台塑大樓停車場	11,835	11,510
台塑網科	11,550	11,550
其他	23,462	23,445
	<u>66,640</u>	<u>66,126</u>
	<u>\$ 90,309</u>	<u>\$ 90,511</u>

出租予關係人之租賃價格係參考當地一般租金水準而定，並按月收取。

10. 財產交易

(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 關聯企業	\$ 101,669	\$ 53,610
— 其他關係人	—	—
	<u>\$ 101,669</u>	<u>\$ 53,610</u>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 關聯企業	\$ 224,704	\$ 77,100
— 其他關係人	—	108
	<u>\$ 224,704</u>	<u>\$ 77,208</u>

(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關聯企業	\$ 85	\$ -	\$ -	\$ -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關聯企業	\$ 14,966	\$ -	\$ -	\$ -

(3) 取得金融資產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無此交易。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取得價款
Formosa Ha Tinh (Cayman) Limited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5,471,717	Formosa Ha Tinh (Cayman) Limited 股權	\$ 2,322,552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取得價款
Formosa Ha Tinh (Cayman) Limited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6,470,747	Formosa Ha Tinh (Cayman) Limited 股權	\$ 2,242,487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取得價款
台塑資源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68,344,000	台塑資源股權	\$ 1,683,440
Formosa Ha Tinh (Cayman) Limited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5,471,717	Formosa Ha Tinh (Cayman) Limited 股權	2,322,552
				\$ 4,005,992

11. 關係人替本集團借款提供背書保證之情事，請詳附註六(十一)。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薪資	\$ 19,124	\$ 16,721
退職後福利	391	441
	\$ 19,515	\$ 17,162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薪資	\$ 85,862	\$ 85,759
退職後福利	1,228	1,351
	<u>\$ 87,090</u>	<u>\$ 87,110</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950,881	\$ 6,107,499	\$ 6,547,443	銀行借款擔保
存貨	21,264	21,264	21,264	租稅復查限制移轉 及銀行借款擔保
	<u>\$ 5,972,145</u>	<u>\$ 6,128,763</u>	<u>\$ 6,568,707</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止，本集團承諾及或有負債如下：

- (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簽約但尚未支付之金額為新台幣 6,413,584 仟元、人民幣 645,021 仟元及越盾 321,648,743 仟元。
- (二)本集團為進口原物料及設備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金額估計分別為美金 29,924 仟元、日幣 522,808 仟元及歐元 619 仟元。
- (三)本集團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情形如下：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越南台灣興業公司	\$ 5,013,679	\$ 4,898,311	\$ 4,973,308
台塑資源公司	3,284,233	3,208,660	3,257,788
台塑集團(開曼)公司	19,094,375	21,639,800	25,380,438
Formosa Ha Tinh (Cayman) Limited	21,140,998	19,361,369	15,644,565
福懋興業(中山)有限公司	228,938	282,720	317,730
福懋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384,260	98,141	79,892
福懋興業(常熟)有限公司	262,515	329,353	311,678
福懋(同奈)責任有限公司	3,053,040	2,472,112	2,509,181
眾懋公司	3,000	3,000	3,000
	<u>\$ 52,465,038</u>	<u>\$ 52,293,466</u>	<u>\$ 52,477,580</u>

(四)本公司為他人開具之承諾函如下：

1.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台塑合成橡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因營運需求，民國 102 年起向華南銀行等聯貸授信銀行團辦理美金 130,000 仟元暨人民幣 300,000 仟元之聯貸，依該銀行團之要求，本公司須依持股比例 33.33% 出具承諾函，並於必要時安排資金協助借款人履行還款義務等事項。

2. 本集團合併個體-台化苯酚(寧波)有限公司因建廠資金需求，民國 101 年起向兆豐銀行、合作金庫銀行及台灣銀行等聯貸授信銀行團辦理美金 244,000 仟元暨人民幣 310,000 仟元之聯貸，依該銀行團之要求，本公司出具承諾函，並於必要時安排資金協助借款人履行還款義務等事項。
3. 本集團間接轉投資公司-Formosa Ha Tinh (Cayman) Limited 因營運資金需求，授信銀行之借款額度為美金 2,220,000 仟元，本公司依各授信銀行之要求須出具承諾函，承諾行使本公司對借款人之股東相關權利，以督促確保借款人完成其財務上之義務。
4. 本集團合併個體-台化興業(寧波)有限公司因擴建資金需要，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辦理美金 155,000 仟元或等值人民幣之聯貸，依該銀行團之要求，本公司出具承諾函，並於必要時安排資金協助借款人履行還款義務等事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 (一)緣本公司彰化廠汽電共生設備 M16、M17 及 M22 之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與生煤使用許可證，其相關使用期限至民國 105 年 9 月 28 日；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6 月向彰化縣政府提出展延申請，彰化縣政府歷經多月之審查，並多次要求本公司配合審查意見辦理，咸認為本公司仍未依規定補正，民國 105 年 9 月 29 日駁回本公司申請；本公司乃於民國 105 年 9 月 30 日向臺中高等行政法院提起定暫時狀態處分聲請，要求於訴願暨行政爭訟確定前，應暫准本公司依原許可條件繼續操作及使用。惟臺中高等行政法院經審理後，民國 105 年 11 月 1 日以前開三件聲請所主張之損害或危險狀態僅為「可能」，且停止汽電共生設備之運作至今，並未有被迫關廠及發生公安危害等情事為由，駁回本公司三件聲請。

本公司彰化廠之製程因欠缺蒸汽熱能不得已被迫停工所致之損失，本公司不排除依法請求損害賠償，以維股東及公司之權益。

本公司因彰化廠停工，經評估部分停工閒置之生產設備業無可回收金額，於民國 105 年度認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466,785。

本公司民國 106 年 11 月 16 日收受彰化縣政府裁處書，指稱本公司彰化廠「M22 鍋爐汽電共生程序」使用之生煤成份與環說書內容不符，以違反環境影響評估法第 17 條為由，並加重罰鍰裁處本公司新台幣 12.44 億元。本公司業已委請律師於民國 106 年 11 月 22 日依法向環保署提起訴願，彰化縣政府以民國 106 年 12 月 19 日府授環綜字第 1060429733 號函同意本公司俟訴願程序確認後再行繳納罰款，環保署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11 日召開陳述意見程序後，民國 107 年 2 月 14 日環署訴字第 1070014111 號函通知延長訴願審理期間 2 個月；民國 107 年 3 月 8 日環

保署訴願決定撤銷上開彰化縣政府行政裁罰案。

(二) 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發行公司債等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度之負債資本比率策略維持與民國 106 年度相同，於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分別為 15%、15%及 17%。

(三)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599,258	\$ 630,396	\$ 630,55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5,988,758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1,175,061	92,669,447	82,946,099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161,612,086	159,516,58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5,093,528	25,424,740
	<u>\$ 321,763,077</u>	<u>\$ 280,005,457</u>	<u>\$ 268,517,984</u>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196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148,322,240	137,431,256	140,247,237
	<u>\$ 148,322,436</u>	<u>\$ 137,431,256</u>	<u>\$ 140,247,237</u>

註：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現金、應收帳款及票據、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票據、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

2. 風險管理政策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減少不確定性導致對本集團財務績效之不利影響，本集團承作遠期匯

率合約及匯率選擇權合約以規避匯率風險。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承作衍生工具以規避財務風險之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及(九)。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及負債。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
- C. 本集團以遠期匯率交易規避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請詳附註六(二)及(九)。
- D.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越南盾及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年9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073,430	30.55	\$ 32,793,287
日幣：新台幣	662,237	0.27	178,804
歐元：新台幣	1,955	35.53	69,461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 10,629,574	4.44	\$ 47,195,309
美金：新台幣	595,852	30.55	18,203,279
越南盾：新台幣	7,534,583,079	0.0013	9,794,95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78,990	30.55	\$ 11,578,145
日幣：新台幣	265,761	0.27	71,755
美金：人民幣	194,746	30.55	5,949,490

106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598,566	29.85	\$ 17,867,195
日幣：新台幣	470,271	0.26	122,270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 8,931,843	4.57	\$ 40,818,523
美金：新台幣	572,296	29.85	17,083,036
越盾：新台幣	7,391,633,129	0.0013	9,609,12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9,418	29.85	\$ 2,072,127
日幣：新台幣	289,378	0.26	75,238
美金：人民幣	325,931	29.85	9,729,040
美金：越盾	237,500	29.85	7,089,375

106年9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66,466	30.31	\$ 20,200,584
日幣：新台幣	574,078	0.27	155,001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 8,461,112	4.57	\$ 38,667,282
美金：新台幣	572,423	30.31	17,350,141
越盾：新台幣	7,362,142,489	0.0013	9,570,785
日幣：新台幣	39,942	0.27	10,78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2,369	30.31	\$ 1,284,204
日幣：新台幣	327,067	0.27	88,308
美金：人民幣	410,984	30.31	12,456,925
美金：越盾	247,000	30.31	7,486,570

E.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認列之全部兌換益(損)(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損失\$612,040、利益\$293,478、利益\$96,800及損失\$1,313,077。

F.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13,028	\$	—
日幣：新台幣	1%	1,788		—
歐元：新台幣	1%	695		—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1%	\$ —	\$	471,953
美金：新台幣	1%	—		182,033
越盾：新台幣	1%	—		97,950
日幣：新台幣	1%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15,781	\$	—
日幣：新台幣	1%	718		—
美金：人民幣	1%	59,495		—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02,006	\$	—
日幣：新台幣	1%	1,550		—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1%	\$ —	\$	386,673
美金：新台幣	1%	—		173,501
越盾：新台幣	1%	—		95,708
日幣：新台幣	1%	—		10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2,842	\$	—
日幣：新台幣	1%	883		—
美金：人民幣	1%	124,569		—
美金：越盾	1%	74,866		—

價格風險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

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及開放型基金，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36,792 及 \$5,234；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投資及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金融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2,159,887 及 \$1,549,407。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及美元計價。
- B. 本集團之借款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新訂價，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 C.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若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244,561 及 \$324,849，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或減少。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 D. 本集團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
- 根據上述之考量及資訊，本集團不預期會受損失率而產生任何重大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

E.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帳款及合約資產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應收帳款	合約資產	應收票據
1月1日_IAS 39	\$ 257,573	\$ -	\$ -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	-	-
1月1日_IFRS 9	257,573	-	-
匯率影響數	(702)	-	-
9月30日	<u>\$ 256,871</u>	<u>\$ -</u>	<u>\$ -</u>
應收帳款及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未逾期	\$ 36,019,418	\$ 32,457,273	\$ 28,391,720
逾期30天內	493,499	347,818	322,111
逾期31-90天	66,735	66,606	49,747
逾期91-180天	3,790	3,172	9,147
逾期181天以上	<u>13,482</u>	<u>7,075</u>	<u>5,097</u>
	<u>\$ 36,596,924</u>	<u>\$ 32,881,944</u>	<u>\$ 28,777,822</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例如外匯管制等。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關係人借貸、定期存款及約當現金，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年內	1至2年	3至5年內	5年以上
107年9月30日				
應付公司債	\$ 6,200,000	\$ 4,700,000	\$ 9,800,000	\$ 15,300,000
長期借款	10,485,626	15,857,620	4,226,827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	3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公司債	\$ 5,700,000	\$ 6,200,000	\$ 4,800,000	\$ 23,050,000
長期借款	6,474,979	16,009,033	13,786,543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9月30日	1年內	1至2年	3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公司債	\$ 5,250,000	\$ 6,200,000	\$ 9,250,000	\$ 20,550,000
長期借款	7,070,122	22,165,654	9,902,599	-

除上列所述外，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均於未來一年內到期。

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9月30日	1年內	1至2年	3至5年內	5年以上
遠期外匯合約	\$ 196	\$ -	\$ -	\$ -

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	3至5年內	5年以上
遠期外匯合約	\$ -	\$ -	\$ -	\$ -

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9月30日	1年內	1至2年	3至5年內	5年以上
遠期外匯合約	\$ -	\$ -	\$ -	\$ -

D.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四)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及受益憑證之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部份股票投資、私募貨幣市場基金及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含關係人)、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含關係人)、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部分）之利率因與市場利率接近，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7年9月30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632,072	\$ -	\$ -	\$ 632,072
衍生工具	-	452	-	452
私募貨幣市場基金	-	3,966,734	-	3,966,73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169,958,069	4,051,391	41,979,298	215,988,758
	<u>\$ 170,590,141</u>	<u>\$ 8,018,577</u>	<u>\$ 41,979,298</u>	<u>\$ 220,588,016</u>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196	\$ -	\$ 196
106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 398	\$ -	\$ 398
受益憑證	629,998	-	-	629,99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152,470,961	4,567,223	-	157,038,184
私募貨幣市場基金	-	4,573,902	-	4,573,902
	<u>\$ 153,100,959</u>	<u>\$ 9,141,523</u>	<u>\$ -</u>	<u>\$ 162,242,482</u>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	\$ -	\$ -

106年9月30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 1,244	\$ -	\$ 1,244
受益憑證	629,315	-	-	629,31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150,377,338	4,514,470	-	154,891,808
私募貨幣市場基金	-	4,624,778	-	4,624,778
	<u>\$ 151,006,653</u>	<u>\$ 9,140,492</u>	<u>\$ -</u>	<u>\$ 160,147,145</u>
負債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	\$ -	\$ -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A.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淨值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C.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D.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結構式利率衍生金融工具係依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型(例如 Black-Scholes 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例如蒙地卡羅模擬(Monte Carlo simulation)。		

- E.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價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 F. 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集團信用品質。
5.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下表列示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第三等級之變動：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非衍生權益工具	
1月1日	\$	25,093,528
追溯調整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17,468,37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713,999)
匯率影響數		131,393
9月30日	\$	41,979,298

7.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8.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另財務部共同訂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價政策、評價程序及確認符合相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相關評價結果每月呈報至會計處，由會計處負責評價過程之管理及複核。

9.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7年9月30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21,489,946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本益比乘數、 本淨比乘數、 企業價值對營 業利益比乘 數、企業價值 對稅前息前折 舊攤提前利益 比乘數、缺乏 市場流通性折 價	乘數愈高，公允 價值愈高；
	20,489,352	淨資產價值 法	不適用	不適用

10.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7年9月30日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金融資產		輸入值	變動
權益工具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本益比乘數、本淨比乘數、企業價值對營業利益比乘數、企業價值對稅前息前折舊攤提前利益比乘數、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 1%	\$ 214,899
			\$ 214,899

(五)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影響及民國106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資訊

1. 民國106年度及第三季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B)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C)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B.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C. 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A. 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B.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C. 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4) 金融資產減損

- A.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 B.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C)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D)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E)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F)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G)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H)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 C.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 (A)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 (B)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 (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

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5) 財務保證合約

本集團簽訂之財務保證合約係指特定債務人於債務到期無法依原始或修改後之債務工具條款償還債務時，本集團必須支付特定給付以歸墊持有人所發生損失之合約。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調整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現時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與原始認列之金額減除已認列之累計攤銷的餘額，二者孰高者衡量。

2. 金融資產帳面價值自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依據 IAS 39 編製轉換至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依據 IFRS 9 編製之調節如下：

		備供出售－ 流動	備供出售－ 非流動	影響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流動	-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	合計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非控制權益	
IAS39	\$ 630,396	\$ 117,617,800	\$ 43,994,286	\$25,093,528	\$187,336,010	\$ -	\$ -	\$ -	
轉入透過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 量	4,573,903	(4,573,903)	-	-	-	-	-	-	
轉入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非流動	-	-	25,093,528	(25,093,528)	-	-	-	-	
公允價值調整 數	-	(789,288)	17,468,375	-	16,679,087	5,089,978	14,411,439	(9,769)	
IFRS9	<u>\$ 5,204,299</u>	<u>\$ 112,254,609</u>	<u>\$ 86,556,189</u>	<u>\$ -</u>	<u>\$ 204,015,097</u>	<u>\$5,089,978</u>	<u>\$14,411,439</u>	<u>(\$ 9,769)</u>	

於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分別計\$161,612,086 及 \$25,093,528，因本集團非以交易目的所持有，因此於初次適用 IFRS 9 時，選擇將其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調增\$204,015,097；另調增保留盈餘\$5,089,978、其他權益\$14,411,439 及調減非控制權益\$9,769。

3.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6 年 9 月 30 日之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如下：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619,504	\$ 619,504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398	1,244
小計	619,902	620,748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0,494	9,811
	<u>\$ 630,396</u>	<u>\$ 630,559</u>

A.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6 年度、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及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認列之損益淨額分別計利益\$2,775、利益\$1,122 及利益\$2,938。

B.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	
衍生金融資產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遠期外匯合約		
台北富邦銀行	JPY 192,020	106.11~107.02

	106年9月30日	
	合約金額	
衍生金融資產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遠期外匯合約		
台北富邦銀行	JPY 201,980	106.07~106.11
台北富邦銀行	USD 939	106.09~106.10

本集團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預購美元及日圓之遠期交易，係為規避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u>\$ -</u>	<u>\$ -</u>

A.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民國 106 年度、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及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認列之損益淨額分別為利益\$1,381、利益\$894 及利益\$1,381。

B.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無此情形。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目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5,540,146	\$ 26,176,309
非公開發行公司股票	825,839	825,839
私募貨幣市場基金	4,903,800	4,903,8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u>88,589,604</u>	<u>88,946,113</u>
	119,859,389	120,852,061
減：累計減損	(<u>2,241,589</u>)	(<u>2,291,703</u>)
合計	<u>\$ 117,617,800</u>	<u>\$ 118,560,358</u>
非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9,075,966	\$ 9,251,97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u>37,437,306</u>	<u>34,317,334</u>
	46,513,272	43,569,313
減：累計減損	(<u>2,518,986</u>)	(<u>2,613,085</u>)
	<u>\$ 43,994,286</u>	<u>\$ 40,956,228</u>

- A.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 \$17,333,899 及 \$16,722,010。
- B. 本集團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7 月 1 日至 9 月 30 及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因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獲配之股利收入分別為 \$7,161,297、\$4,377,860 及 \$7,164,737。
- C. 本集團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9 月 30 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麥寮工業區專用港公司	\$ 539,260	\$ 539,260
台塑美國公司	818,316	818,316
台灣證券交易所	1,800	1,800
台翔航太工業公司	10,702	10,702
宜濟建設公司	3,000	3,000
中華電視公司	38,419	38,419
台塑通運公司	1,750	1,750
台塑開發公司	90,010	90,010
台塑網科公司	15,497	15,913
台塑海運公司	15,000	15,000
台塑海洋運輸投資公司	856,948	856,948
廣源投資公司	50,000	50,000
本州科技公司	-	2,000
台灣利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1,033	21,033
德亞樹脂公司	3,000	3,000
欣雲天然氣公司	3,100	3,100
普實創業投資公司	262	263
智成電子公司	4,417	4,417
聯超實業公司	8,400	8,400
台商投資協會	137	137
南亞光電公司	294,583	294,583
聯合生物製藥公司	613,159	613,159
台塑鋰鐵公司	53,000	53,000
兆豐成長創投公司	25,000	25,000
Formosa Ha Tinh (Cayman) Limited	21,166,194	21,494,988
聯亞藥業公司	667,607	667,608
	25,300,594	25,631,806
減：累計減損	(207,066)	(207,066)
	<u>\$ 25,093,528</u>	<u>\$ 25,424,740</u>

- A. 本集團持有上述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B.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及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因投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獲配之股利收入分別為\$303,660、\$296,952 及\$303,660。
- C. 本集團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4.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6 年 9 月 30 日之信用風險資訊說明如下：

- (1)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批發和零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2) 於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3)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均符合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
- (4) 本集團已逾期但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u>應收帳款</u>		
30天內	\$ 347,818	\$ 322,111
31-90天	66,606	49,747
91-180天	3,172	9,147
181天以上	7,075	5,097
	<u>\$ 424,671</u>	<u>\$ 386,102</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5)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06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156,022	\$ 118,382	\$ 274,404
轉列其他收入	-	(2,223)	(2,223)
本期沖銷	(13,443)	-	(13,443)
匯率影響數	-	(1,165)	(1,165)
12月31日	<u>\$ 142,579</u>	<u>\$ 114,994</u>	<u>\$ 257,573</u>
106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156,022	\$ 118,382	\$ 274,404
轉列其他收入	-	(228)	(228)
本期沖銷	(13,443)	-	(13,443)
匯率影響數	-	(1,041)	(1,041)
9月30日	<u>\$ 142,579</u>	<u>\$ 117,113</u>	<u>\$ 259,692</u>

(六) 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影響

1. 民國106年第三季所採用之收入認列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本集團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本集團於106年第三季適用前述會計政策所認列之收入如下：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銷貨收入	\$ 87,931,175	\$ 258,875,209
勞務收入	152,255	428,542
其他營業收入	118,465	326,098
合計	<u>\$ 88,201,895</u>	<u>\$ 259,629,849</u>

3. 本集團若於107年第三季繼續適用上述會計政策，對本期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單行項目之影響數及說明如下：

		107年9月30日		
資產負債表項目	說明	採IFRS 15 認列之餘額	採原會計政策 認列之餘額	會計政策改變 之影響數
合約資產		\$ 710,504	\$ -	\$ 710,504
存貨	註	41,753,718	42,444,135	(690,417)
保留盈餘		192,260,075	192,239,988	20,087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綜合損益表項目	說明	採IFRS 15 認列之餘額	採原會計政策 認列之餘額	會計政策改變 之影響數
營業收入		\$107,635,317	\$ 107,587,984	\$ 47,333
營業成本	註	(92,148,987)	(92,086,181)	(62,806)
營業毛利		15,486,330	15,501,803	(15,473)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綜合損益表項目	說明	採IFRS 15 認列之餘額	採原會計政策 認列之餘額	會計政策改變 之影響數
營業收入		\$306,288,815	\$ 306,071,404	\$ 217,411
營業成本	註	(260,865,947)	(260,569,210)	(296,737)
營業毛利		45,422,868	45,502,194	(79,326)

註：福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按客戶所需求之規格對各型積體電路進行封裝及測試加工業務，原會計政策下於產品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客戶時認列收入，通常係於客戶驗收時點認列。依據新收入準則之規定，因高度客製化之產品對本公司並不具其他用途，且合約條件保障福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已完成履約之款項具有可執行之權利，應隨完工程度認列收入。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六。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七。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十)及附註十二(三)、(四)。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八。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九。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十。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十一。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本集團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化一部：負責生產苯、對二甲苯及鄰二甲苯。

化二部：負責生產苯乙烯、合成酚及丙酮。

化三部：負責生產純對苯二甲酸。

塑膠部：負責生產ABS樹酯粒、聚丙烯及聚苯乙烯。

福懋公司：負責生產混紡織物、短纖織物、長短纖交織布、聚胺聚酯織物、流行性布料、名牌運動服布料、高科技及機能性布料、輪胎簾布、純棉紗、混紡紗、各類機能紗、防火布、抗靜電布及工業用布、並經營加油站供售汽油、柴油、煤油與小包裝石油產品及洗車服務等。

福懋科技公司：負責IC封裝、測試及記憶體模組生產等。

(二)部門別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未分攤所得稅費用或非經常發生之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及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衡量，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本集團將部門間之銷售與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三)部門資訊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化一部	化二部	化三部	塑膠部	福懋公司	福科公司	其他部門	調整及沖銷	合 計
來自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43,197,271	\$ 46,084,161	\$ 51,704,565	\$ 89,720,855	\$ 20,595,418	\$ 6,556,523	\$ 48,430,022	\$ -	\$ 306,288,815
來自公司內部之收入	60,489,903	27,890,144	3,431,717	13,189,011	276,773	-	9,087,807	(114,365,355)	-
收入合計	<u>\$ 103,687,174</u>	<u>\$ 73,974,305</u>	<u>\$ 55,136,282</u>	<u>\$ 102,909,866</u>	<u>\$ 20,872,191</u>	<u>\$ 6,556,523</u>	<u>\$ 57,517,829</u>	<u>(\$ 114,365,355)</u>	<u>\$ 306,288,815</u>
部門(損)益	<u>\$ 6,242,410</u>	<u>\$ 11,110,095</u>	<u>\$ 5,622,847</u>	<u>\$ 7,476,685</u>	<u>\$ 4,993,704</u>	<u>\$ 1,465,436</u>	<u>\$ 31,519,997</u>	<u>(\$ 8,022,929)</u>	<u>\$ 60,408,245</u>
部門總資產	<u>\$ 38,805,513</u>	<u>\$ 33,786,974</u>	<u>\$ 35,134,085</u>	<u>\$ 52,688,367</u>	<u>\$ 95,821,531</u>	<u>\$ 12,844,825</u>	<u>\$ 486,304,842</u>	<u>(\$ 125,247,008)</u>	<u>\$ 630,139,129</u>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化一部	化二部	化三部	塑膠部	福懋公司	福科公司	其他部門	調整及沖銷	合 計
來自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36,656,263	\$ 31,331,377	\$ 46,156,712	\$ 79,229,316	\$ 19,169,705	\$ 5,978,529	\$ 41,107,947	\$ -	\$ 259,629,849
來自公司內部之收入	50,590,856	23,203,261	1,805,573	9,586,701	220,882	-	10,298,829	(95,706,102)	-
收入合計	<u>\$ 87,247,119</u>	<u>\$ 54,534,638</u>	<u>\$ 47,962,285</u>	<u>\$ 88,816,017</u>	<u>\$ 19,390,587</u>	<u>\$ 5,978,529</u>	<u>\$ 51,406,776</u>	<u>(\$ 95,706,102)</u>	<u>\$ 259,629,849</u>
部門(損)益	<u>\$ 7,830,005</u>	<u>\$ 3,733,547</u>	<u>\$ 4,297,059</u>	<u>\$ 7,580,528</u>	<u>\$ 3,989,094</u>	<u>\$ 1,129,924</u>	<u>\$ 24,105,800</u>	<u>(\$ 5,250,857)</u>	<u>\$ 47,415,100</u>
部門總資產	<u>\$ 38,678,367</u>	<u>\$ 34,204,959</u>	<u>\$ 37,102,118</u>	<u>\$ 46,282,723</u>	<u>\$ 82,085,650</u>	<u>\$ 11,625,329</u>	<u>\$ 415,799,700</u>	<u>(\$ 110,897,030)</u>	<u>\$ 554,881,816</u>

(四)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4)	業務 往來金額 (註5)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6)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7)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7)	備註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台塑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 8,500,000	\$ 6,000,000	\$ -	1.41	1	2	營運週轉	\$ -	無	\$ -	\$ 97,240,462	\$ 194,480,924	-
0	本公司	台化出光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800,000	800,000	-	1.41	1	2	營運週轉	-	無	-	97,240,462	194,480,924	-
0	本公司	南亞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8,000,000	6,000,000	-	1.41	1	2	營運週轉	-	無	-	97,240,462	194,480,924	-
0	本公司	台塑生醫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600,000	600,000	184,200	1.41	2	1	營運週轉	-	無	-	77,792,369	155,584,739	-
0	本公司	台朔重工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14,250,000	13,050,000	6,050,000	1.41	2	1	營運週轉	-	無	-	77,792,369	155,584,739	-
0	本公司	賴商海運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6,837,276	6,837,276	5,182,276	1.41	2	1	營運週轉	-	無	-	77,792,369	155,584,739	-
0	本公司	台灣醋酸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1,500,000	1,500,000	-	1.41	1	2	營運週轉	-	無	-	97,240,462	194,480,924	-
0	本公司	台化地毯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100,000	100,000	5,400	1.41	2	1	營運週轉	-	無	-	77,792,369	155,584,739	-
0	本公司	虹京資源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1,600,000	1,600,000	-	1.41	2	1	營運週轉	-	無	-	77,792,369	155,584,739	-
0	本公司	台塑集團(開曼)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4,259,500	-	-	1.41	2	1	營運週轉	-	無	-	77,792,369	155,584,739	-
0	本公司	達興纖維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100,000	100,000	-	1.41	2	1	營運週轉	-	無	-	77,792,369	155,584,739	-
0	本公司	台塑石化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18,500,000	6,000,000	-	1.41	1	2	營運週轉	-	無	-	97,240,462	194,480,924	-
0	本公司	FORMOSA HA TINH (CAYMAN) LIMITED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3,002,600	-	-	1.41	2	1	營運週轉	-	無	-	77,792,369	155,584,739	-
0	本公司	台塑汽車貨運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200,000	200,000	-	1.41	2	1	營運週轉	-	無	-	77,792,369	155,584,739	-
1	生醫公司	虹京資源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15,000	15,000	15,000	1.41	2	1	營運週轉	-	無	-	637,598	1,593,994	-
2	台塑熱電 (寧波)公司	台朔重工(寧波)公 司	應收關係人 往來款	是	84,128	79,938	79,938	3.48	2	1	營運週轉	-	無	-	5,523,782	13,809,456	-
2	台塑熱電 (寧波)公司	台化興業 (寧波)公司	應收關係人 往來款	是	2,301,557	-	-	3.48	2	1	營運週轉	-	無	-	5,523,782	13,809,456	-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4)	業務 往來金額 (註5)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6)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7)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7)	備註
2	台塑熱電 (寧波)公司	台塑合成橡膠 (寧波)公司	應收關係人 往來款	是	\$ 5,115,363	\$ 4,218,950	\$ 4,218,950	3.48	2	1	營運週轉	\$ -	無	\$ -	\$ 5,523,782	\$ 13,809,456	-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5：與資金貸與對象之業務往來金額：

- 1. 無業務往來者，請填1。
- 2. 有業務往來金額者，請詳附註十三(一)7。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資金貸與他人限額之計算：

本公司貸與個別對象之限額，關係企業及有業務往來者，以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五為限；其他對象以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本公司對他人資金融通之總額以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其中貸與無業務往來，但有短期資金融通必要者之總額以百分之四十為限。

子公司貸與個別對象之限額，關係企業及有業務往來者，以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其他對象以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子公司對他人資金融通之總額以淨值百分之一百為限，其中貸與無業務往來，但有短期資金融通必要者之總額以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8：係董事會決議之金額。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本期最高	期末背書	實際動支	以財產擔保	累計背書保證金	背書保證	屬母公司對	屬子公司對	屬對大陸地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背書保證餘額 (註4)	保證餘額 (註5)	金額 (註6)	之背書保證 金額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最高限額 (註3)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區背書保證 (註7)	
0	本公司	越南台灣興業公司	1	\$ 14,673,030	\$ 5,043,218	\$ 5,013,679	\$ 5,013,679	\$ -	1.29	\$ 505,650,402	Y	N	N	-
0	本公司	台塑集團(開曼)公司	6	252,825,201	21,133,750	19,094,375	19,094,375	-	4.91	505,650,402	N	N	N	-
0	本公司	FORMOSA HA TINH (CAYMAN) LIMITED	6	252,825,201	15,914,651	15,821,434	15,821,434	-	4.07	505,650,402	N	N	N	-
0	本公司	台塑資源公司	6	252,825,201	3,303,583	3,284,233	3,284,233	-	0.84	505,650,402	N	N	N	-
1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福懋興業(中山)有限公司	2	54,041,042	1,410,525	1,007,325	228,938	-	1.21	108,082,085	Y	N	Y	-
1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福懋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2	54,041,042	1,567,250	1,526,250	384,260	-	1.84	108,082,085	Y	N	N	-
1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福懋興業(常熟)有限公司	3	54,041,042	2,037,425	1,678,875	262,515	-	2.02	108,082,085	Y	N	Y	-
1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福懋同泰責任有限公司	2	54,041,042	4,668,680	4,639,800	3,053,040	-	5.58	108,082,085	Y	N	N	-
1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FORMOSA HA TINH (CAYMAN) LIMITED	6	54,041,042	5,352,675	5,319,564	5,319,564	-	6.40	108,082,085	N	N	N	-
2	宏懋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衆懋國際有限公司	2	182,401	3,000	3,000	3,000	-	1.07	364,803	N	N	N	-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本公司及子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總額為淨值之13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為前項限額之50%；因業務往來關係而辦理背書保證者，其個別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應填列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決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_台灣塑膠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86,978,692	\$ 56,976,507	7.65	\$ 56,976,507	-
本公司	股票_亞太投資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3,621,500	3,501,091	14.97	3,501,091	-
本公司	股票_南亞塑膠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13,327,750	35,050,193	5.21	35,050,193	-
本公司	股票_南亞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34,815,409	19,452,775	10.80	19,452,775	-
本公司	股票_和益化學工業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498,339	275,870	3.16	275,870	-
本公司	兆豐私募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477,992	3,966,734	-	3,966,734	-
本公司	股票_麥寮工業區專用港管理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9,562,740	739,823	17.98	739,823	-
本公司	股票_台塑美國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999	12,356,662	2.92	12,356,662	-
本公司	股票_台灣證券交易所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872,225	1,341,028	2.00	1,341,028	-
本公司	股票_台翔航太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70,151	21,917	0.79	21,917	-
本公司	股票_宜濟建設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0	10,623	1.51	10,623	-
本公司	股票_中華電視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76,202	41,536	1.41	41,536	-
本公司	股票_台塑通運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5,880	202,154	18.22	202,154	-
本公司	股票_台塑開發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246,336	306,344	18.68	306,344	-
本公司	股票_台塑網科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925,000	98,075	12.50	98,075	-
本公司	股票_台塑海運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28,500	503,355	15.00	503,355	-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_台塑海洋運輸投資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622	\$ 4,836,882	19.00	\$ 4,836,882	-
本公司	股票_廣源投資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0	35,400	3.91	35,400	-
本公司	股票_兆豐成長創投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00,000	19,525	1.25	19,525	-
台化國際(開曼)	股票_FORMOSA HA TINH (CAYMAN) LIMITED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21,178,219	15,561,645	11.43	15,561,645	-
達興纖維	股票_南亞科技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367	370	-	370	-
台塑生醫	股票_和益化學工業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10,919	16,214	0.19	16,214	-
台塑生醫	股票_台塑鋰鐵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300,000	23,691	15.14	23,691	-
台塑生醫	股票_台塑網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95,120	13,248	1.69	13,248	-
台塑生醫	股票_台灣利得生物科技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00,000	40,194	4.67	40,194	-
台塑生醫	股票_聯超實業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23,720	5,686	0.46	5,686	-
台塑生醫	股票_聯合生物製藥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179,750	404,337	12.63	404,337	-
台塑生醫	股票_聯亞藥業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6,597,922	310,398	18.81	310,398	-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169,610	1,557,710	0.21	1,557,710	-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太平洋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2	-	-	-	-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40	75	-	75	-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82,194	40,890	0.01	40,890	-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亞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0	550,300	2.35	550,300	-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711,010	448,010	0.25	448,010	-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65,267,576	54,059,601	3.83	54,059,601	-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智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4,441	4,026	0.45	4,026	-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德亞樹脂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400	\$ 40,946	10.00	\$ 40,946	-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欣雲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76,441	14,860	1.20	14,860	-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普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48,731	8,768	3.17	8,768	-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261,443	70,399	9.53	70,399	-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FG INC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	201,465	3.00	201,465	-
福懋(開曼)有限公司	FORMOSA HA TINH (CAYMAN) LIMITED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9,010,676	5,236,098	3.85	5,236,098	-
宏懋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43,228	83,560	0.13	83,560	-
廈門象嶼福懋進出口	台商投資協會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33	0.11	133	-
福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6,388	17,127	-	17,127	-
福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72,512	57,029	0.01	57,029	-
福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249,000	1,951,872	0.26	1,951,872	-
福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10,000	164,280	0.01	164,280	-
福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376,215	428,558	0.24	428,558	-
福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30,721	35,194	4.77	35,194	-
福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9,945	1,342	0.15	1,342	-
福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512,583	376,964	-	376,964	-
福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396,748	255,108	-	255,108	-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本公司將子公司福懋公司及福懋科技持有本公司之股票視為庫藏股，請詳附註六(十三)之說明。

註4：非股份有限公司，故不適用。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交易對象 (註2)	關係 (註2)	期 初		買 入 (註3)		賣 出 (註3)				期 末	
	帳列科目				股數	金 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兆豐國際私募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4,977,992	\$ 4,573,903	-	\$ -	2,500,000	\$ 772,908	\$ 748,595	\$ 24,313	12,477,992	\$ 3,966,734
台化國際(開曼)有限公司	FORMOSA HA TINH(CAYMAN) LIMITED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564,707,472	15,675,823	56,470,747	1,676,070	-	-	-	-	621,178,219	15,561,645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15,421,010	1,175,081	-	-	7,710,000	693,199	696,277	註5	7,711,010	448,010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福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南亞科	其他關係人	290,464,472	7,347,846	-	-	84,022,000	3,039,857	2,177,715	註6	206,442,472	5,449,224
福懋(開曼)有限公司	FORMOSA HA TINH(CAYMAN) LIMITED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190,009,706	5,490,371	19,000,970	566,417	-	-	-	-	209,010,676	5,236,098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3：累計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

註4：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5：處分損益轉列保留盈餘(含屬非控制權益部分)金額為(\$1,804,708)。

註6：處分損益轉列資本公積(含屬非控制權益部分)金額為\$980,948

附表五

取得不動產之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	取得目的及	其他約定
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據	使用情形	事項
本公司	內湖「台北企業總部園區」辦公大樓	107.05.03	\$3,674,500	已付訖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歐亞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鑑價金額18,044,586；台灣大華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鑑價金額18,010,228。（註1）	辦公大樓	-
本公司	內湖「台北企業總部園區」辦公大樓	107.05.03	1,000,500	已付訖	美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	-	-	-	歐亞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鑑價金額18,044,586；台灣大華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鑑價金額18,010,228。（註1）	辦公大樓	-

附表五第1頁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	備註
					之比率					票據、帳款之比	
率											（註1）
本公司	台塑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 1,775,395)	(1)	30天	\$ -	-	\$ 206,329	1	
本公司	南亞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26,595,238)	(13)	30天	-	-	3,436,294	12	
本公司	福懋興業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407,146)	(1)	60天	-	-	應收票據 257,558	33	
									應收帳款 359,346	1	
本公司	福懋(同奈)公司	子公司	銷貨	(326,942)	-	60天	-	-	91,163	-	
本公司	塑化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21,741,469)	(11)	30天	-	-	3,096,621	11	
本公司	台化興業(寧波)公司	子公司	銷貨	(25,372,389)	(12)	90天	-	-	10,246,305	37	
本公司	越南台灣興業公司	子公司	銷貨	(2,685,249)	(1)	30天	-	-	448,094	2	
本公司	台灣必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358,167)	-	30天	-	-	48,657	-	
本公司	台化出光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0,434,236)	(5)	30天	-	-	1,408,645	5	
本公司	南亞寧波	其他關係人	銷貨	(263,973)	-	30天	-	-	15,123	-	
本公司	台塑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5,989,417	4	30天	-	-	(725,973)	(4)	
本公司	南亞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6,778,956	4	30天	-	-	(913,876)	(5)	
本公司	塑化公司	關聯企業	進貨	111,592,515	69	30天	-	-	(13,716,139)	(71)	
台灣醋酸	台化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194,968)	(23)	30天	-	-	151,678	12	
台灣醋酸	BP化學(馬來西亞)SDN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849,103)	(16)	出貨後90天	-	-	363,080	30	
台灣醋酸	南亞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147,974)	(3)	30天	-	-	-	-	
台灣醋酸	台塑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128,070)	(2)	30天	-	-	28,835	2	
台灣醋酸	塑化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411,784)	(8)	30天	-	-	59,243	5	
台灣醋酸	塑化公司	關聯企業	進貨	1,632,482	55	45天	-	-	(238,711)	(65)	
台塑集團	台化興業(寧波)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2,411,714)	(43)	30天	-	-	273,910	41	
熱電(寧波)											
台塑集團	台塑(寧波)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1,874,181)	(34)	30天	-	-	232,551	35	
熱電(寧波)											
台塑集團	南亞寧波	其他關係人	銷貨	(419,721)	(8)	30天	-	-	52,358	8	
熱電(寧波)											
台化興業(寧波)	南亞寧波	其他關係人	銷貨	(5,521,353)	(9)	90天	-	-	925,791	5	
台化興業(寧波)	台塑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2,424,308	4	90天	-	-	(635,458)	(5)	
台化興業(寧波)	塑化公司	關聯企業	進貨	1,927,052	3	90天	-	-	(378,756)	(3)	
台灣興業	台化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89,487)	(1)	60天	-	-	34,799	1	
台灣興業	福懋(同奈)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470,361)	(2)	60天	-	-	99,905	4	
台灣興業	福懋(隆安)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171,352)	(1)	60天	-	-	57,517	2	
台灣興業	台塑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271,410	1	30天	-	-	(29,970)	(1)	
台灣興業	南亞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4,484,389	21	30天	-	-	(1,405,976)	(60)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之比 率		備註 （註1）
					之比率								
台化出光	台化公司	母公司	銷貨	(\$ 1,553,168)	(11)		30天	\$ -	-	\$ 156,676		12	
台化出光	出光歐洲	關聯企業	銷貨	(275,958)	(2)		結關日後30天	-	-	42,899		3	
台化出光	台灣出光	關聯企業	銷貨	(451,066)	(3)		結關日後30天	-	-	24,177		2	
台化出光	日本出光興產	關聯企業	銷貨	(875,433)	(6)		結關日後30天	-	-	184,809		14	
台化出光	出光香港	關聯企業	銷貨	(887,114)	(7)		結關日後30天	-	-	96,615		7	
台化出光	出光美國	關聯企業	銷貨	(124,747)	(1)		結關日後30天	-	-	17,293		1	
福懋興業	廣越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346,174)	(2)		交貨後60天以 信匯方式收款	-	-	46,007		2	
福懋興業	株式會社裕源	其他關係人	銷貨	(256,349)	(1)		交貨後120天收 款	-	-	85,763		3	
福懋興業	福懋(同奈)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03,513)	(0.50)		月結60天	-	-	35,478		1	
福懋興業	塑化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8,293,801	48		每半月以信匯 方式付款	-	-	(554,434)		(34)	
福懋興業	南亞塑膠	其他關係人	進貨	591,251	3		次月15日以信 匯方式付款	-	-	(50,291)		(3)	
福懋興業	台灣塑膠	其他關係人	進貨	255,710	1		次月15日以信匯 方式付款	-	-	(19,265)		(1)	
福懋興業	南亞科技	其他關係人	銷貨	(4,560,496)	70		60天	-	-	1,036,274		60	
福懋(中山)公司	福懋興業(常熟)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317,581)	(25)		60天	-	-	187,958		59	
福懋(越南)公司	越南台灣興業公司	關聯企業	進貨	175,605	12		60天	-	-	(35,105)		(25)	
福懋(同奈)公司	福懋(越南)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210,054)	(7)		60天	-	-	36,206		4	
福懋(同奈)公司	福懋興業	母公司	銷貨	(286,876)	(9)		60天	-	-	109,517		11	
福懋(同奈)公司	廣越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125,901)	(4)		60天	-	-	31,488		3	
福懋(同奈)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121,658	4		60天	-	-	(1,216)		(0)	
福懋(常熟)公司	嘉興廣越服裝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126,907)	(12)		交貨後60天以 信匯方式收款	-	-	9,763		5	

註1：係以收入面揭露方式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註1)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本公司	台灣塑膠公司	其他關係人	\$	206,329	11.46	\$	-	\$	206,329	\$	-
本公司	南亞塑膠公司	其他關係人		3,436,294	10.76		-		3,436,294		-
本公司	台塑石化公司	關聯企業		3,096,621	9.97		-		3,096,621		-
本公司	福懋興業公司	子公司	應收票據	359,346	3.25		-		329,097		-
			應收帳款	257,558			-		210,083		-
本公司	台灣興業公司	子公司		448,094	8.74		-		209,941		-
本公司	台化興業(寧波)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	10,246,305	3.74		-		3,715,070		-
			其他應收款	1,468,691			-		6,032		-
本公司	台化出光公司	子公司		1,408,645	10.79		-		1,408,645		-
台灣醋酸公司	台化公司	母公司		151,678	12.36		-		151,678		
台灣醋酸公司	BP化學(馬來西亞)SDN公司	關聯企業		363,080	5.12		-		-		-
台化出光公司	台化公司	母公司		156,676	13.36		-		156,676		-
台化出光公司	日本出光興產	關聯企業		184,809	8.57		-		155,779		-
台塑集團熱電(寧波)	台化興業(寧波)公司	關聯企業		273,910	15.33		-		273,910		-
台塑集團熱電(寧波)	台塑(寧波)公司	其他關係人		232,551	10.58		-		232,551		-
台化興業(寧波)	南亞寧波公司	其他關係人		925,791	14.16		-		925,791		-
福懋科技	南亞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1,036,274	6.11		-		531,238		
福懋興業(中山)公司	福懋興業(常熟)公司	關聯企業		187,958	2.75		-		37,227		-
福懋(同奈)公司	福懋興業	母公司		109,517	1.77		-		91,112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化興業(寧波)公司	1	銷貨收入	(\$ 25,372,389)	依一般條件辦理	(8)
0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化出光公司	1	銷貨收入	(10,434,236)	依一般條件辦理	(3)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揭露之重大性原則係交易金額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3%計算。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本期認列之投資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損益	損益	備註
本公司	達興纖維公司	台灣	紡織	\$ 5,549	\$ 85,188	1,728,000	86.40	\$ 38,359	(\$ 3,228)	(\$ 2,789)	-
本公司	福懋興業公司	台灣	紡織	719,003	719,003	630,022,431	37.40	30,425,803	4,569,070	1,650,676	-
本公司	台朔重工公司	台灣	機械	2,497,721	2,497,721	651,706,181	32.91	7,839,421	370,791	123,374	-
本公司	汎航通運公司	台灣	運輸	33,320	33,320	4,697,951	33.33	127,162	(5,165)	(1,722)	-
本公司	台塑汽車貨運公司	台灣	運輸	17,255	17,255	6,566,384	33.33	1,060,206	54,589	18,167	-
本公司	台塑石化公司	台灣	化學	25,842,468	25,842,468	2,300,799,801	24.15	83,601,944	64,233,953	15,595,567	-
本公司	麥寮汽電公司	台灣	發電	5,985,531	5,985,531	547,030,137	24.94	11,189,688	998,717	249,096	-
本公司	台化投資(開曼)公司	開曼群島	投資	30,268,758	25,690,257	50,000	100.00	46,580,297	3,251,144	3,251,144	-
本公司	華亞園區顧問公司	台灣	管理	340	340	33,000	33.00	1,535	306	101	-
本公司	嘉南實業公司	台灣	發電	225,034	225,034	12,448,800	30.00	260,626	46,122	13,837	-
本公司	台化出光公司	台灣	石油化工原料及塑膠原料批發零售	299,999	299,999	60,000,000	50.00	2,725,202	2,985,546	1,493,567	-
本公司	塑化汽車貨運公司	台灣	運輸	-	50,000	-	-	-	19,523	4,881	-
本公司	台灣興業公司	越南	紡織、聚酯棉、絲、水電蒸汽	8,435,801	8,435,801	-	42.50	7,930,537	976,762	415,124	-
本公司	台灣醋酸化學公司	台灣	化學、石化國貿	1,201,500	1,201,500	120,150,000	50.00	1,953,387	1,203,389	589,817	-
本公司	台朔環保科技公司	台灣	廢棄物、污水處理	417,145	417,145	41,714,475	24.34	227,055	2,251	548	-
本公司	台塑生醫科技公司	台灣	化妝品之生產及銷售	1,566,879	1,566,879	147,556,136	88.59	1,409,385	254,652	225,599	-
本公司	台化地毯公司	台灣	紡紗業、印染整理業、毯氈製造業	300,000	300,000	22,037,185	100.00	207,705	(2,839)	(2,839)	-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 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台塑合成橡膠公司	台灣	合成橡膠製造	\$ 400,000	\$ 400,000	40,000,000	33.33	\$ 216,577	(\$ 1,527)	(\$ 509)	-
本公司	台塑合成橡膠(香港)公司	香港	合成橡膠製造	2,151,560	2,151,560	70,000,000	33.33	576,760	(677,484)	(225,805)	-
本公司	台塑資源公司	台灣	礦業與其買賣、化學原料批發及國際貿易	5,845,940	5,845,940	584,594,000	25.00	5,380,093	(690,244)	(172,561)	-
本公司	台塑集團(開曼)公司	開曼群島	投資	377	377	-	25.00	681,604	1,275,502	318,876	-
本公司	台塑建設公司	台灣	都市更新重建住宅、大樓及工業廠房開發租售	100,000	100,000	10,000,000	33.33	83,872	(11,708)	(3,902)	-
本公司	FG INC.	美國	投資	1,980,594	1,980,594	6,000	30.00	2,001,353	(41,543)	(12,463)	-
本公司	台化國際開曼	開曼群島	投資	19,499,348	17,823,278	50,000	100.00	15,561,895	-	-	-
台化投資(開曼)公司	台化香港公司	香港	投資公司	26,215,971	21,637,470	-	100.00	33,397,214	2,513,874	2,513,874	-
台塑生醫公司	必昂國際公司	台灣	國際貿易	90,000	90,000	467,400	30.00	93,831	4,704	1,411	-
台塑生醫公司	虹京資源公司	台灣	廢觸媒回收事業	252,969	252,969	19,636,218	51.00	470,313	433,090	220,876	-
台塑生醫公司	FORMOSA BIOMEDICAL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薩摩亞	投資公司	29,610	29,610	-	100.00	13,145	(3,727)	(3,727)	-
台塑生醫公司	台塑水化學科技公司	台灣	工業助劑製造業、其他化學製品批發	7,650	7,650	765,001	57.00	8,841	2,090	1,191	-
福懋興業	宏懋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辦理市地重劃業務 工業廠房、住宅及大樓開發 租售業務	114,912	114,912	16,100,000	100.00	232,430	26,739	22,382	-
福懋興業	福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IC封裝、測試及模組	2,681,906	3,773,440	206,442,472	46.68	5,449,224	1,188,273	730,286	-
福懋興業	福懋興業(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長短織織物銷售	1,356,862	1,356,862	-	100.00	1,114,453	50,357	50,357	-
福懋興業	福懋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	生產、加工、再加工各類 紗、布疋、染整衣服、布 簾、毛巾床套、地氈等產品	1,709,221	1,709,221	-	100.00	1,916,051	116,968	116,968	-
福懋興業	廣越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各種成衣加工、製造及買賣 布疋加工及買賣、前項產品 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213,771	213,771	18,595,352	17.92	1,188,101	806,537	117,999	-
福懋興業	福懋瑞業(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紡織品貿易	2,958	2,958	-	50.00	4,926	4,816	2,408	-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 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福懋興業	福懋(同奈)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	生產尼龍、聚酯長纖及輪胎簾布等產品	\$ 2,590,434	\$ 2,590,434	-	100.00	\$ 2,193,054	(\$ 51,691)	(\$ 51,691)	-
福懋興業	越南台灣興業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	化纖、紡紗、織布、染整及發電	1,987,122	1,987,122	-	10.00	1,968,686	1,006,924	104,046	-
福懋興業	福懋(開曼)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投資事業	6,241,670	5,675,253	171,028,736	100.00	5,236,149	-	-	-
宏懋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福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IC封裝、測試及模組	21,119	21,119	469,500	0.11	24,135	1,188,273	1,262	-
宏懋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衆懋國際有限公司	台灣	就業服務、人力派遣及仲介服務等	5,000	5,000	-	100.00	8,502	3,341	3,341	-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台塑集團熱電(寧波)公司	汽電共生發電業務	\$ 4,834,511	1	\$ 4,051,414	\$ -	\$ -	\$ 4,051,414	\$ 737,270	100.00	\$ 737,270	\$ 13,809,456	\$ -	註2
台化興業(寧波)公司	PTA、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ABS)共聚合物、聚苯乙烯及苯酚產銷業務	31,831,560	1	21,637,470	4,578,501	-	26,215,971	2,513,874	100.00	2,513,874	33,397,214	-	註2
台塑合成橡膠(寧波)公司	合成橡膠之產銷	6,743,008	4	2,151,560	-	-	2,151,560	(677,484)	33.00	(225,805)	576,760	-	註2
台塑生醫商貿(上海)公司	投資業務	29,610	1	29,610	-	-	29,610	(3,727)	100.00	(3,727)	921	-	註2
福懋興業(中山)公司	生產銷售聚胺及聚酯色布	1,402,085	1	1,402,085	-	-	1,402,085	23,472	100.00	23,472	1,612,806	-	註3
廈門象嶼福懋進出口貿易公司	進出口貿易、轉口貿易、商品展示、商品出口加工、倉儲運輸業務、黑白、彩圖設計及繪製	15,273	1	15,273	-	-	15,273	(619)	100.00	(619)	5,436	-	註4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福懋興業(常熟)公司	從事高檔織物面 料織染及後整理 加工	\$ 1,302,019	2	\$ 1,334,739	\$ -	\$ -	\$ 1,334,739	\$ 50,530	100.00	\$ 50,530	\$ 997,681	\$ -	註5
常熟裕源置業有限公司	房產建設與銷售 等	70,788	2	-	-	-	-	210	40.78	113	16,448	-	註6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 (4). 台塑集團熱電(寧波)有限公司係透過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台化投資(開曼)公司再投資之大陸公司。

台化興業(寧波)有限公司、台化聚苯乙烯(寧波)有限公司、台化塑膠(寧波)有限公司及台化苯酚(寧波)有限公司原係透過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台化投資(開曼)公司再投資之大陸公司。然97年度及103年度經過股權調整後其母公司改為台化(香港) 有限公司，而台化(香港)有限公司為台化投資(開曼)公公司100%轉投資之子公司。本公司經民國105年11月4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調整大陸地區投資組織架構，預計將台化興業(寧波)有限公司、台化塑膠(寧波)有限公司、台化聚苯乙烯(寧波)有限公司及台化苯酚(寧波)有限公司等四家公司，以「台化興業(寧波)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吸收合併其餘三家公司，合併基準日為民國107年1月1日。

台塑合成橡膠(寧波)公司，係透過轉投資公司台塑合成橡膠(香港)公司再投資之大陸公司。

台塑生醫商貿(上海)公司，係透過轉投資公司 FORMOSA BIOMEDICAL (SAMOA) Co, Ltd 再投資之大陸公司。

福懋興業(常熟)公司，係透過子公司福懋興業(香港)公司再投資之大陸公司。

常熟裕源置業有限公司係於民國104年第三季與常熟福順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吸收合併之存續公司，其實收資本額為 RMB\$13,592,920。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評價而得。

註3：該公司之實收資本額、本期期初及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原幣數皆為 US\$46,400,000(匯出 US\$46,388,800 及機器設備等作價 US\$11,200)。

註4：該公司之實收資本額、本期期初及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原幣數皆為 US\$570,000。

註5：該公司之實收資本額、本期期初及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原幣數皆為 US\$42,000,000，另為有效運用部分住宅用地，於民國104年第一季辦理分割並作價成立常熟福順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並減少福懋興業(常熟)之資本，減資金額為 US\$900,000，故該公司之實收資本為 \$41,100,000。

註6：該公司係於民國104年第三季與常熟福順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吸收合併之存續公司，其實收資本額為 RMB\$13,592,920。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地區投資金額	核准投資金額	投資限額
本公司	\$ 32,418,945	\$ 39,791,761	註

註：係經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之企業。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福懋興業(中山)	\$ 28,762	0.14	\$ -	-	\$ 2,095	0.08	\$ 1,007,325	金融機構短期 借款使用	\$ -	\$ -	-	\$ -	
福懋興業(常熟)	43,277	0.21	-	-	12,265	0.47	1,678,875	金融機構短期 借款使用	-	-	-	-	